

實驗宗教學教程

曾寶蓀編

種九第書叢年青

程教學教宗驗實

青 年 叢 書

本書爲青年叢書的一種。叢書共分四類：（一）青年與性生
活；（二）青年與修養；（三）青年與社會改造；（四）青年
與宗教。每類暫定十二種，共四十八種，預定於民國二十三至
二十五年之三年內出完。凡欲知叢書內容及出版日期，或有
意訂購者，請向上海博物院路一三一號青年協會書局函詢。

自序

去年青年會送了我一本小書，要我翻譯。這本小書，乃是美國支加哥聖經學校所出。全書共八章，每章的作者都不相同。他們的文字體裁，雖不一致，但是全書的中心問題，都是討論宗教經驗由何得來。因為有了不同的作者，所以也有了宗教經驗的面面觀。爲這些年青而願求真理的學生，實在是一本很有益處，很加添思想的讀物。

當我動筆翻譯時，就大大地感覺困難。第一，因爲書上的引證，純是外國的詩文事實。第二，它整個的背景，都是西洋基督教的國家與文化。有了這兩個困難，我便不惜割愛，把它的引證事實，能改的都改成中國的。同時也用儒釋的精神來陪襯，使全書不致完全沒有中國背景。這樣一來，工作就慢了。因爲有許多地方，不是翻譯，乃是用它的意思，然後因中國的人情物理，來重新做過。我希望中英文並讀的人，能體諒我這一點苦衷。

至於體裁，我也改成一律，以便作爲學校查經班之用。每章的第一部分是問題，要讀者自己先想想，使他預備一種考慮和接受的心理。第二部分是歷史上的引證。第三部分是討論。這些討論，也並不是把作者的意志，強迫地要讀者服從。乃是要啓發讀者自己的思想，加入討論。用這書的查經班，最好是人數不要太多，至多不可過十餘人，使每人都有機會發言，而做領袖的，祇處於指導討論的地位，使它不致於散漫離題。這樣，各人可以互相認識，有團契的精神，求真的態度，上帝的靈，也就在他們的裏面了。

最後，我因爲許多雜務，使這本小冊子延期出版，實在很抱歉。同時裏面不當的地方，還是很多，深望讀者能協助指導，我是十分感激的。

曾寶蓀序於長沙浩園

目次

第一章	由自然得來的宗教經驗·····	一一—四
第二章	從美麗得來的宗教經驗·····	一五—二六
第三章	從掙扎或奮鬥中得來的宗教經驗·····	二七—三八
第四章	由忠心於一種事業或主義得來的宗教經驗·····	三九—四八
第五章	由打破難關中得來的宗教經驗·····	四九—六三
第六章	從愉快中得來的宗教經驗·····	六四—七三
第七章	從天人合一得來的宗教經驗·····	七四—九三
第八章	從團契或教會中得來的宗教經驗·····	九五—一〇九

第一章 由自然得來的宗教經驗

一 準備

(1) 你曾經到過有名的高山，如廬山泰山天台南嶽峨嵋等山麼？你在高山上有什麼思想？

(2) 你走過大江大湖或大海麼？在江上或海裏起了風浪時你害怕麼？

(3) 你經過大水災大旱災麼？當大水來到時，如民二十年武漢的大水，幾小時內便平地水深數尺，你的思想怎樣？大旱災如陝西甘肅民十九二十年的災情，赤地千里，寸草不生，人民每日死亡無數，你能想出什麼方法去救當地的災情？

(4) 春天萬物萌芽時，你到郊外一望，覺得各樣生命怒發，你感覺冥冥中有一種玄妙的生機，不是人工所造成的麼？



- (5) 你若在深山曠野，忽然遇着大雷電、大風雨，你覺得天威咫尺，個人渺小麼？
- (6) 你看見古木磐石，奇花異草，你感覺它們的壽命和美麗麼？誰使它們有這些幸福？
- (7) 當月明星朗的夜裏，你看恆星熒熒，行星循軌，無數的星氣還在那裏造無數的世界，却都服從一個律法，你覺得大宇宙只是一家，在一個造物主治理之下麼？
- (8) 你看過極小的生物的構造麼？有些蟲子是朝生暮死的，有些植物小到不能看見，但是他們的結構，都是精緻到極點，毫不苟簡，你感覺它們真是神工麼？
- (9) 當你欣賞朝暉晚霞的美麗，輕雲細雨的溫柔，和風瑞日的慈祥的時候，你覺得上天的仁愛麼？
- (10) 當秋天豐收的時候，滿地黃金，漫山碧玉，農民有收穫的成功，婦孺無饑寒的苦楚，你感謝上天的賞賜麼？
- (11) 假如你在海邊，當大風浪襲來時，波濤洶湧，白浪滔天，大海船猶如一片小葉，

大鐵柱好似幾根鐵絲，你感覺自然的力量麼？

二 例 證

中國遼古時代的民族，看見山川的偉大浩蕩，因而生出神明的思想，到處致祭，歷史上載古帝王有柴望玉帛之禮，可以證明。

古人起誓，必定要指山川河嶽日月等物，例如晉公子重耳指河爲誓，說『有如白水。』詩經上說：『謂予不信，有如皦日。』都是隱藏着大自然是神道，不毀不滅的思想。

成湯爲了天旱，禱雨桑林，是認天災是上天的刑罰。至於日蝕月蝕，晝晦星光，狂風暴雨，在古史上幾乎全認爲上天的警戒和責罰，表示天意喚醒人心的。

孔子迅雷風烈必變，也是表示他覺得天威咫尺，有莊嚴整肅的必要。

秦始皇漢武帝求神仙，訪海上三山，用金盤承露，受日月精華。這也是在大自然中追尋神道，以爲可以賜人類長生的方法。

後代的詩人，更加在自然中有宗教的經驗，如王維登華嶽詩：

西嶽出浮雲，積雪在太清……昔聞乾坤閉，造化生巨靈，右足踏方止，左手推削成，天地忽開拆，大河注東溟，遂爲西峙嶽，雄雄鎮秦京，大君包覆載，至德被羣生，上帝佇昭告，金天思奉迎，人祇望幸久，何

獨禪云亭。

還有他的香積寺，夏日過青龍寺，歸嵩山遊感覺寺，都有極深的宗教思想。蘇東坡的水調歌頭前段：

明月幾時有，把酒問青天，不知天上宮闕，今夕是何年，我欲乘風歸去，又恐瓊樓玉宇高處不勝寒。

在清風朗月之時，你有這樣的思想麼？

埃及和希臘人民的宗教，幾乎純是自然給與的。埃及人的日神河神，希臘人的朝霞之神，水神，火神，都可爲證。

猶太人的宗教，也是受大自然影響的，舊約裏的虹霓，指上帝的信實。（創九章八——十七節）洪水火山地震，指上帝的震怒。樹木指上帝的同在。（創十三章十八節，十八章一節，士六章十一節。）雲霞指上帝的引導。舊約詩篇內也充滿

了自然，代表上帝旨意的意思。參看詩篇八篇，十九篇，九十三篇，九十六篇，九十八篇，先知如以賽亞四十章，四十二章一至十七節，四十三章十八至二十一章等。至於約伯記（三十八章四節，至四十二章六節。）表示約伯對於上帝威權，已有較正確的了解。他以為上帝能管理一切，不受山川地界的限制，和人情詭詐的欺騙，且能超過一切。這便較勝於希臘人的神道觀念了。

耶穌自己更喜和自然接觸，他的比喻和教訓，有許多從自然物體得來的。用空中飛鳥，野地百合來顯明上帝的愛心，（馬六章二十八節至三十四節，路十二章二十二節至三十二節）芥菜子和酵水顯明上帝的成功，迷失的羔羊，黑夜的種子，形容人的罪過。這都是用日常物質來代表宗教思想的。他在這些裏面，已能看見上帝，不必要大雷，火山，洪水，颶風這些驚人的物力。當他有困難的時候，他喜歡在接近天然的地方禱告，如高山曠野海濱等處。最後的那一夜，他還在橄欖山腳下的花園內，星月朦朧中尋求上帝的旨意。

泰西的詩人，在自然中找着上帝的也不少，可參看：

Browning: Pippa Passes: Songs

Tagore: Fruit gathering

Wordsworth: Tintern Abbey

Whittier: Poems Hymns

Emerson: His Country Home

三 研 討

人類最初的接觸，便是環繞他的大自然。當然，他的觀察和感情受自然的影響，也就最早。假如我們還是太初的人民，我們看見了大雷大電，山崩地震，我們也不能解說，只能認為神道的作用。看見高山的崔巍，長江的潺湲，比較我們人類的生命，幾有千年一日的氣概，我們就不得不尊他們為神。甚至山石和樹木，抵抗自然的能力都比我們更多，所以許多野蠻人便連山石樹木也都敬拜。這完全是原人對自然的當然態度。及至人類思想略為進化，便想到這些天然的能力，都有意

志在後面，可以用祈禱或獻祭去避免它們的侵害。

但是這時候，人類對於神道的了解，還極其模糊，大概人是用人類心理事實，來測度神道，以爲神道也有阿私之好，賄賂之求，喜怒無常，賞罰任意。並且有地域的限制，種族的分別，互相妬忌，互相爭鬪。希臘羅馬的神道完全是這樣，即是我們中國的神道，也不在例外，比如：

（史記秦始皇本紀）始皇夢與海神戰如人狀，問占夢博士曰：水神不可見，以大魚鮫龍爲候，今上騰詞謹而有此，惡神當除去，而善神可至。

（晉書符堅載記）符堅入寇，會稽王道子以威儀鼓吹求於鍾山之神，奉以相國之號。及堅主壽春，望八公山草木皆類人形，若有神力焉。

（伏琛齊地記）始皇於海中作石橋，非人力所建，海神爲之豎柱，始皇感其惠通敬其神，求與相見。海神答曰：「我形醜，莫圖我形，當與帝會，」乃從石橋上入海三十餘里相見。左右莫能動手，巧人潛以脚畫其狀，神怒曰：「帝負我約，速去。」始皇轉馬還，前脚猶立，後脚隨崩，僅得登岸，畫者溺於海。

其餘像這一類的例子還不可勝數，可見古人對於神道的觀念了。後來人類

中有富於觀察的人，漸漸感覺四時有序，萬物有理，太陽照着義人，也照着不義的人，雨露滋潤本國，也滋潤外國。可見冥冥中必有一個最大最普遍的神道。這個思想，猶太人得之最早。所以他們的耶和華在摩西五經，純粹是以色列人的上帝。及至先知書中的耶利華，雖然偏袒以色列人，已經漸漸管理世界。到耶穌的上帝，非但毫無人類畛域之偏私，並且是萬物的主宰。一草一木都能受他的愛惜，表他的意思，所以後來聖法郎西士連豺狼也可認為弟兄，花鳥也可認為姊妹，他在這些東西裏面，也可看見上帝的愛和上帝的靈，這樣，由自然界追尋的上帝就越發顯著了。

同大自然接觸最多的人，例如農夫漁人，每每極其安命，甚至有極端的迷信。我們不可輕視他們，因為他們都是從極深遠的經驗得來的。他們曉得天然的力量大，人的力量小。天意若不哀憐他們，他們就毫無辦法。諺語說：『謀事在人，成事在天。』又說：『不問收穫，但事耕耘。』可以略表他們的心理。前幾年，作者看見日本地震後的遺跡，大鐵橋扭成幾段，水泥鐵骨的房屋變成亂石瓦堆。據人說：不過

幾小時的地震，結果便是如此。照這樣看來，人是什麼呢？敢疑惑上帝的權能麼？

愛自然的詩人，很容易在山川花鳥中，得着宗教的經驗。晉朝的陶潛，唐朝的王維是最顯著的。因為他們與自然銜成一片，天人感應，很覺得神靈在萬物之中。愛自然的詩人最特別的一點，就是覺得萬物都有人性，都是人的朋友。試讀陶淵明的：

採菊東籬下，悠然望南山，山氣日夕佳，飛鳥相與還，此中有真意，欲辯已忘言。（雜詩）

再看他的：

望雲漸高鳥，臨水愧游魚，真想初在衿，誰謂形跡拘。

再看王摩詰的：

清川與悠悠，空林對偃蹇，青苔石上淨，細草松下軟，窗外鳥聲閑，階前虎心善，徒然萬象多，澹爾太虛緬，一知與物平，自顧爲人淺……（贈張諶）

我家南山下，動息自遺身，入鳥不相亂，見獸皆相親，雲霞成伴侶，虛白侍衣巾……（贈張諶）

這種思想，比較聖法郎西士的太陽頌（*Canticle to the Sun*）把日月山水花鳥

都算兄弟姊妹何如呢？

還有一類和自然最親近的人，就是科學家。他們探玄竭理，要得到世界的奧妙，解釋人生的真諦。若是他們是誠心的考查，毫無偏見，他們就不能不承認，宇宙之中，至少有一個無上的能力。至於這個能力，是否有意志的，另是一個問題。一九三〇年，英國有位勤士先生 James 出了一本書，叫『奧妙的宇宙』(The Mysterious Universe) 這本書出版後的銷行，勝過一切別的書籍。雖然這本書純粹是科學的，由天文到自然世界，然而他最後一章有一段說：

「看宇宙的構造和進化，不能不使人感覺宇宙中有一個大志願。似乎世界是一個有意識的進行。若用科學的眼光來看，說宇宙是無意識的，似乎還更難解說。」

他的態度，可說最能代表現代的幾個非宗教的科學家。

至於以科學家而兼宗教家的人，我們不能不想到大算學家牛頓。當他發明地心吸力的公理的時候，他只覺得上帝的神妙。大生物學家孟得爾 Mendel，他是一個修道士，他在修道院中將各樣花卉配合出一種遺傳的公理。然而不因爲他

所發見的公理，而懷疑上帝；他更覺得上帝律法的精巧。大物理家法拉第 Faraday 從幼年便在試驗室中度生活，發明許多氣壓電力等的理論，他極其覺得上帝的接近。後來他竟受了英國一種極狹的教會 Plymouth Brethren 的洗禮。有一次，他在英國皇家學會講科學，講完之後，便逕直到禮拜堂中禱告去了。

在近年，美國的密立根 Millikan 對於電子的研究，開闢了電學的新紀元，他對上帝有如下的了解。

科學上的進化論，是說物質經過許多年代，漸漸由卑至高，由粗至精，使人覺得造物主是善良的，人生是有意義的。並且我們人類也是這個大結構的一部分，沒有別的學說，比較科學更能表明上帝。科學顯明上帝漸漸的啓示自己，使大地漸漸發達，可爲人類的住所；物質漸漸的進化，能受上帝的生命。最後造出人類，有像上帝的靈性和權能。

芝加哥天文臺主任福爾司德 Frost 說：

任何人倘若能了解空間的偉大，星辰構造的精細，他能再懷疑宇宙中的大原動力麼？我現在還沒有得到證據，證明世界是自動的；是能自己創造律法，又能自己服從。純粹的物質斷不能有這些權

能。然而宇宙實在是有紀律的，並非一些物體隨意亂闖出來的。我想這種問題也不是一代學者所能了解，不過一代可以更進一步。至上的智慧，才能了解至上的權能。

美國植物學專家哥爾得 Collier 說：

許多科學家也是基督徒。理由是基督教是極合科學的。由科學的眼光看宗教，可以說宗教是人類共有的衝動。人類無時無地不有這個衝動。凡公有的衝動，必有一定的功用，例如飲食的衝動，是為身體的健康。所以宗教的衝動，也是為發展人類最大的效能，和最高尚的人格。

近代的科學家如湯姆生 Thomson 康克林 Conklin 洛志 Lodge 等都是極端感覺科學對宗教是有貢獻的。科學非宗教之說，是不為近代科學家所取的。

照以上看來，自然引導人類到宗教經驗的方法，實在不少。有些人在青山綠水，皓月好花之前，可以覺得大自然的化工，因而受了感動。有些人竟毫不覺得。所以我們的問題是：（一）怎樣可以得着這樣的經驗？（二）怎樣用這經驗去了解上帝的，和促進人類的的生活？

對於第一個問題，我們有四個條件：第一，不可認為一定要有特別的大徵兆

和大感動，有許多時候只要有一點極小的自然物質，好比蘇格蘭王勃魯士看見一個蜘蛛，而再奮興起兵復國。瓦特看見一股水汽而發明汽機一樣。第二，我們必須對於生活有精細的解釋，和認真的追求。對於人羣社會，要真心去改進。有這種態度，才能接受宗教經驗。飲食徵逐和自私自利的人，很難有這樣經驗。即使暫時得一種自然界的感動，也多少偏於感情衝動，不能持久的。第三，我們必須在百忙之中，每天找出一二點鐘的空暇，為個人修養的時間，使我們可以在靜默中，得一種靈性的接洽。第四，時常找機會和大自然接觸，有時甚至要一個人獨去，如耶穌到曠野高山一樣。至於學生們在試驗室內，尤其時時可以看見造物的奧妙。真可以大到天地不能載，小到天地不能破。

對於第二個問題，也有四個條件：第一，對自然界下一番正確的研究，不可苟且，不可有偏見，然後不能不看見上帝偉大的工作是演進的，發展的。應當想如何才能與上帝同工，共同促進他的工作。第二，宗教的經驗是屬靈的，不可認為非能說出，非能闡揚不可。要知宗教經驗有時是說不出的，只能在你的生活顯出來。

第三，常用你的經驗去解釋人生問題。例如你有時憤怒填胸，覺得非找人洩憤不可。但是到山水清秀之處坐一會，便感覺大地美麗，和平，漸漸心平氣和。或者有時心內有貪污的思想，忽然看見山上的瑞雪，皎然不羣，溪裏的清流奔騰不濁，便覺赧然自愧。這種經驗都是有益於你的。你在困難時，應當再尋求天然的美麗。古來的聖人，很多利用這類經驗而收效的。第四，不要因為起初失敗就灰心。宗教經驗既然影響我們的生活，我們的朋友當然感覺我們的變遷。有時這變遷或者不得他們的歡心。然而我們若積極行去，自有效力。佛祖和耶穌都是用自己宗教經驗來改良社會的。到今日，誰也不能否認他們的能力。

總之，宗教經驗使我們可以更加了解上帝，和他合作，並改進我們的環境，使我們得一種犧牲服務的精神，和平快樂的態度，這是世界上任何人和任何事所不能銷滅的。

第二章 從美麗得來的宗教經驗

一 準備

- (1) 當你看見天然的美景時，有什麼感想？
- (2) 你看一朵最美最香的花，有什麼思想？
- (3) 你看一副佈置合宜，疏密得體，顏色調和的好畫，你感覺賞心悅目麼？你覺得作畫如作文，立意比裝飾更要緊麼？
- (4) 你早晨起來的時候，聽見鳥鳴的聲音，你奮興麼，愉快麼？
- (5) 你夜間聽見遠遠的鼓聲鐙鐙，角聲嗚嗚，你想像法鼓金鐙香烟繚繞的道場，你感覺悲從中來，有說不出的淒涼麼？
- (6) 你看見極大的宗教建築，如北京的天壇，社稷壇，各省出名的大寺院，或別國有名的大禮拜堂麼？你到了這些地方有什麼感想？

(7) 你看上好的雕刻麼？比如廟裏的塑像，玉石雕成的佛像，磁器燒成的神像，大理石雕成的神像，你看了有何感想？

(8) 你讀祭神的文，比如詩經書經裏的頌，或古文中的祭文，你的思想怎樣？

(9) 你看見迎神賽會時所用的儀仗，執事，旌旗，旛旆，香花，果品，你覺得代表什麼？

(10) 你讀了美麗的詩歌，頓然覺得胸無宿垢，飄飄有凌雲之概麼？

(11) 你看見小孩子的天真，老年人的慈祥，人倫的友愛，你覺得有說不出的美麗麼？

二 例 證

古代國家最欣賞美的，要算是希臘國。所以它的神道，非但有朝輝晚霞，皓月明星，並且還有美之神，愛之神等等。現在許多遺下的神像，例如：Zues of Praxiteles, Ephesian Artemis, Venus at Louve, Eros, Psyche, Hermes 都是極美麗的雕刻，佔藝術上有價值的地位。希臘人民也特別的富有美感，他們看見真美，便不得不敬拜。

羅馬承受希臘的文明，它們也多從美麗中尋求神道，表謝神庥。所以他們的廟宇，也是極其美麗，比如羅馬的 Pantheon，全廟是圓形，上面也是圓頂，中間却是空的，可以看見日月星辰。裏面各部，並無棟柱，構造穩固，真是巧妙不可思議。

自從基督教輸入歐洲後，用美麗來表示宗教，更加發達。有用建築的，比如意大利的聖彼得堂，聖馬可堂，扣倫的禮拜堂，法國的勅米司堂，都是極偉大的計畫，用最美麗的工作造出。你若進去，便的確是在莊嚴法地，不覺肅然起敬。也有用雕刻的，例如意大利西士丁堂內，買克安哲羅所雕的「大衛」，凡看過的人，都不能忘記他那栩栩欲活的態度的，確是神的啓示。又如看英國 聖阿爾朋堂的聖蹟圖，這圖是耶穌一生歷史，全用大理石雕出，圍繞禮拜堂牆上，你看這圖，便恍若身歷其境，救主就在目前，外面一切囂塵，都忘記了。還有用圖畫的，最著名的如利拿多 Leonardo，拉斐爾 Raphael，安哲利可 Angelico 等。利拿多的聖餐圖，在米蘭一個小禮拜堂中，至今去參觀的人，年年不絕。往往有人坐看幾小時不倦，因為這畫很容易使人由欣賞美麗到幻想，到玄妙，到崇拜。拉斐爾的最出名的「聖母聖子圖」

現在德國德士頓藝術館一間小屋內。在藝術館參觀的人，當然是五花八門，有美術感想的，也有不能欣賞的。然而無論何人，一進了那間小房，便都停止談笑，恭敬的瞻仰，恍若真在聖母面前。安哲利可本是一個修道士，而非畫師。他所畫的純出天籟。現在存下的『聖彼得』和『二僧歡迎基督』還令人受感動。

除實用美術外，還有音樂，詩歌，和典禮。音樂是宗教中最重要的表示，從中古時的巴勒斯春拉 Pastoria，古諾士 Comos，莫薩特 Mozart 到後來的巴克 Bach，孟德生 Mendelsohn，都有頂大的貢獻，你若聽過他們的音樂（留音機）你也會有深沉的感想。詩歌一項，出名的更多，威士理在當時，頂大的影響，即是他的詩歌。詩歌動人之處，本來不少，再加上音樂唱出，越發可以感動人了。中古時典禮最多，有衣飾的美麗，步代的紀律，歌唱的節奏，都是最能動人情感，所以至今天主教還是注重儀式。

我國美感，影響宗教也不少。比如唐李白登華山落雁峯曰：『此山最高，呼吸想通帝座。恨不攜謝眺驚人詩，來搔首問青天耳。』這是因自然美麗，感覺天帝的

臨近。像這一類的例子，最好多看陶潛、王維、白居易、柳宗元的詩。

名畫記上說：『顧長康爲瓦官寺募佈施，備一壁，閉戶畫維摩詰一軀。工畢，將欲點眸子，乃謂僧曰：「第一日來觀者，請施十萬，第二日可五萬，第三日可循例責施。」及開戶，光照一寺，施者填咽，俄而得百萬。』可見衆人膜拜敬禮的心。

王充論衡說：『禮之心，悃幅，樂之意，歡忻。悃幅以玉帛效心，歡忻以鐘鼓驗意。』是很有見地的。所以古人獻祭，必用美麗的玉石，芬芳的黍稷，春蘭秋菊，桂蕊椒漿，器用籩豆鼎彝，衣用冠冕黼黻，再用鳥獸的旌旗，珠玉的環佩，才能表示感謝神道的誠意。至於音樂動人性情，尤其是確切可據。論語云：『子在齊聞韶，三月不知肉味。』荀子曰：『紳端章甫，舞韶歌武，使人之心莊。』史記也說：『夫樂者，聖人以感天地，通神明，安萬民，故聽者無不虛己，竦神悅而承流。』』

我國最好的宗教建築，可說是天壇，它的結構和立意都不尋常。至於寺院禪塔，我國尤多。它們啓發人的宗教思想，也在在皆是。試看許多詩人遊寺院的詩，便可知一二了。現舉兩個例如下：

(一) 因爲寺宇莊嚴而生宗教思想的，如唐高宗過慈恩寺詩。

日宮開百仞，月殿聳千尋，花蓋飛圓影，幡虹曳曲陰，霞綺遙籠帳，叢珠細網林，寥廓煙雲表，超然物外心。

(二) 因爲寺宇荒野而生宗教思想的，如王昌齡過香積寺詩：

不知香積寺，數里入雲峯，古木無人境，深山何處鐘，泉聲咽危石，日色冷青松，薄暮空潭曲，安禪制毒龍。

詩經上面的頌詞的典雅堂皇，和著名文學家祭文的哀悱，都是動人心曲，而發生一種玄妙思想的。文學美麗深入人心，這是世界所公認，無可推諉的。

三 研 討

英國詩人濟慈 Keats 說：

美麗卽真理 真理卽美麗

爾如具此心 卽知大千世

Beauty is truth, truth beauty—that is all

Ye know on earth, and all ye need to know.

又最大的美術批評家羅思欽 Ruskin 也說：美麗即是真理，即是善良。大約愛美的心思，人人天性中都有，所以美感可以喚起人心最深的感情。人心感情深深地被激動時，也就輕看世上這些皮毛虛假的小節，不知不覺生出了求真的渴望。因此美感與宗教，就發生了密切的關係。

欣賞美麗的人，當然不必都有宗教思想。但是有了宗教思想，愛美才能深刻。最初愛美是欣賞家，他看見美麗便發生快感。他能忘形地陶醉於美中，却不能自己創造美，使他人欣賞。其次便是藝術家，他的欣賞不僅是自己怡情養性，乃是要從美麗，創出一件有他自己的個性的物件來。比如音樂家瓦格拉 Wagner 看見山林皓月，便作出音樂來。戴尼生 Tennyson 看見，却做出詩來。瓦慈 Watts 看見，畫出畫來。所以藝術家對於他的美的經驗，有一種努力的追求，用心的掙扎，這是欣賞家沒有的。再其次便是道德家，他的欣賞美麗，是要求美麗的人生，要在這濁世

上用他的美的經驗，造出一個較美的世界來。他的欣賞是要普遍，要改造最後便是宗教家，宗教家看見美麗，除了以上三者之外，還感着美麗是永存的，並且由美麗中覺得一種真實的存在；若無這種存在，人生就無意義。同時這種美麗，也使他渴求與上帝——至善——同工，使這世界變成美的世界——天國。所以四者之中，宗教家的欣賞最難，也就最高。因為他要從美的經驗裏，得着現在世界存在的意義，和將來世界的可能。

美感與宗教的關係，可分為兩項。第一，是由美感中尋着宗教，我們已經舉了不少的例子。有由天然美麗的，比如山川，雲霞，花鳥等。有由人工創造的，比如建築，雕刻，圖畫，詩歌等。大凡能欣賞美麗的人，必然也極感覺世界的不美麗和痛苦。比如佛，他的美感和欣賞，是在任何佛經裏都可以看出的。他就極感覺有脫離世界，超出塵濁的必要，救衆生脫離苦海的決心，故不得不生宗教思想。再者，能欣賞美的人，都是富於情感的，他看見遠山近水，喬松疏竹，都是有靈性的，真有『好鳥枝頭亦朋友，落花水面皆文章』的態度，當然感覺大自然生命的豐富。他看見人工

創造的美，便幻想到作者的匠心，體會作者的情感，也就感覺人生命的豐富。這樣，使宇宙都是活潑潑的，心靈交通，成了宗教的思想。還有一層，美麗是人情中的，比如父母的慈愛，小孩的天真，弟兄的友愛，朋友的信實，義夫節婦的高潔，忠臣孝子的孤貞，英雄俠客的豪爽，美人名士的纏綿，都是愛美的人能夠領畧，可歌可泣的。他雖看出生命的短促，却能感想到這些高深的情緒，必然不朽，這便是一種永生思想。由這種永生思想，也就發生宗教觀念。由此看來，美感中能生出救世的心，生出宇宙有生命的心，這樣，就離上帝不遠了。在十九世紀中，英國有個著名畫家何爾·荷，他幼年並無宗教思想，後來學畫成功，游歷到耶路撒冷，便畫許多聖蹟圖，畫完以後，感覺到耶穌生活的美麗，便做了一個基督徒。

第二，是用美術來表示宗教。人民既有了宗教，便要用各樣的方法，來表示他們的祈禱和感謝。差不多最野蠻的民族，都用他們最美麗的東西來作祭品，由祭品進而為典禮儀式，由祭壇進而為寺院廟宇，由唱誦進而為音樂歌頌。試看古文明國，沒有一個不是如此的。埃及國的古樂雖亡，它的金字塔和廟宇，還安然存在。

它的金珠寶石的飾品，充滿開羅博物院。猶太人可算是反對雕刻偶像的，然而他們的聖殿、法櫃、燭台、祭器，都是羅馬史所稱贊。他們的祭司，有寶石的胸牌，文綉的衣服，還有詩歌的美麗，流傳到現在，仍是至美的文學。印度人的寺院，在佛生之時，相傳珍珠結林，黃金飾地，即到今日，印度寺院還是莊嚴美麗，比別處不同。他們的祭祀，非但有歌唱，並且還有跳舞，和種種的美術步伐。我國古代帝堯，雖然他所居茅茨不剪，却建立五廟。夏禹雖然平日惡衣服，却講究祭時的敝冕。到唐以後，祭祀的禮更加周密，宋以後，受佛教的影響，儀式更多，甚至香花旛旒，曼聲禹步，總不外用顏色音樂詩歌，來表示美感，祭禱神祇。

照上看來，無論中外，美術的進步，全賴宗教。倘若沒有宗教，便沒有最大的追尋，沒有持久的毅力。任何人都知道真正的藝術，不是爲名，不是爲利，乃是美術家得了一種美的啓示，於是孜孜不倦，非得把他表示出來不行，並且非得他最好的方法表示不行。前文說到的安哲利哥畫聖像在寺院的牆上，即是一個明證。前數十年，有一個英國畫師，名叫希伯特 Shepherd，把在倫敦的凱旋門口一個小禮拜

堂中的牆壁和屋頂完全畫滿，畫的時間前後十幾年，有時畫屋頂上的畫，爬上極高的架子，站在極危險的地位，才能動筆，畫成之後，並未受酬，竟至後來窮死，而他所畫的畫，西人公承認，是極有價值的。試問沒有宗教思想的人，能有這樣的自由，不受金錢束縛的嗎？受了金錢束縛的人，還能實現自己最高的美術感想嗎？

現代心理學家有些人相信，假如一個人時常聚精會神的想要做一件事，他所遺下的房屋器具，便有一種神祕的能力，可以感動後來的人。這種感想，祇要看過出名古物的，多少有些經驗。到過景山的，沒有不覺得黯然神傷，悼惜當年的思想，而生一種愛國的思想。再看多爾袞的盔甲，武器，又生出馬上治天下的感慨，自己也想作一代的英雄。到過莎士比亞的住宅的，便覺得花鳥多情。看見了林肯的坐位的，便覺得人類平等。最高美術的創造，每每有一種說不出的能力。所以在一個美麗的宗教建築中，聽動人的音樂，再加上齊明盛服，當然神道也就『洋洋乎，如在其上，如在其左右』了。

這種美的感覺怎樣培養呢？美的經驗怎樣得着呢？大致說來，美的感覺是盡

人都有的。不過欣賞的能力和標準，須得教育來培養。培養的方法，就是我們應當有謙虛和同情，任何小物件，須細看不可輕看。同時揣想到作者的性情思想，於是欣賞的能力，逐日增加，可以大到賞大自然的美，小到看小孩子搓泥人的美。至於標準，當然以多看名勝，名畫，名著爲宜。這樣，你可和名家的靈性接近，自然標準提高了。至於美的經驗的得到，多半是在一個人獨賞的時候，即使與衆人同看，也是當你的思想與衆人脫離的時候。所以要得這種經驗，先要能夠暫時超出你的環境，離世獨立。這種感想雖然不過一剎那，而那一剎那便是永生，你便已經『合天地，參造化』。你到底得着這經驗沒有，就是看你過後的感想，是否使你更加覺得世界是有意義的，生命是積極的，人生是不朽的。你剎那間看見天堂，能使你把你的畢生的生命和工作獻給上帝，來改造這濁世，使它達到你靈性所能看見的美麗。如果這樣，你便得了最高尚的美的經驗了。

第三章 從掙扎或奮鬥中得來的宗教經驗

一 準備

- (1) 你覺得生物生存競爭有意義麼？你覺得優勝劣敗的學說公平麼？
- (2) 你曾經上過高山，漸漸的看見山頂，祇是走了許久路程仍舊不見接近，你還是應當再上去麼？
- (3) 你學球術，賽跑，游泳等類的運動，費了許多力氣不見有成效，最後忽然覺得略有進步，你感覺以前的練習是浪費麼？
- (4) 有些人作一篇文章，稿子做了又做，改了又改，鍛字練句，必要每句都能十分代表作者的思想才止，比如朱子注論語 七次易稿，吉本 Gibbon 做羅馬史 十二次改稿，你感覺這些人有毅力麼？
- (5) 假如你有一種見地，你的親戚朋友都不能了解，你能夠冒大不韙，犯衆怒的

去執行麼？

(6) 你有什麼最大的試探，須常常提起精神來克制它？每次戰勝試探時，你的感覺何如？

(7) 你對於古人的事業是崇拜成功呢，還是佩服他們苦心孤指的掙扎呢？例如劉邦和項羽多爾袞和史可法，你佩服那個呢？

(8) 你看見有些人見異思遷，每逢做一件事到困難的時候便退後，或改行業，你的感想怎樣？

(9) 你讀民族求自存的歷史，對於那些愛國民衆的犧牲，屢蹶屢起的精神，你怎麼思想？對那些毫無進取，一蹶不振的民族怎麼思想？

(10) 在人類掙扎中，你覺得成功一定是掙扎所能得來的麼？還是半由天意，半由人功的呢？

二 例 證

上天造出生物，差不多可說有生命便有掙扎，也可說沒有掙扎，便沒有生命。在生物界中，可以看見任何生物，都要與環境奮鬥，才能生活，才有進步。小孩子到一歲二歲，便學說話，走路，拿物件，他若不用一番心思，下一番掙扎，就不能學會。

孔子說：爲人「譬如登高，必自卑。」又說：「譬如爲山，雖覆一簣，進吾往也。」都是表示願意用最大毅力來掙扎的。曾子說：「士不可以不弘毅，任重而道遠，仁以爲己任，不亦重乎？死而後已，不亦遠乎？」也是說到人生須得勇敢上前，如以世界爲己任，須得有一種很大的奮鬥。

大禹是最能奮鬥的，他治水的時候，有他父親的失敗來摧折他的勇氣，當時朝野的懷疑來阻撓他的計劃，然而他百折不撓，九年在外，三次走過自己的門，都不進去。現在讀禹貢，還不能不佩服他當時的見解與學問。然而禹王是有宗教思想的，看大禹謨和臯陶謨，可見他在奮鬥與掙扎中得來的宗教經驗。

周公撫成王，受了許多誤解，所以白樂天說：「周公恐懼流言日，王莽謙恭下士時。若使當時身便死，一生真僞有誰知。」然而周公不怕世俗見解，打破一切困

難，使周朝穩定，延祚到八百年之久。周公的宗教精神，可以在書經裏見到。

岳武穆一生精忠爲國，他生在講理學，重清談的宋朝，外受夷狄的侵略，內受漢奸的讒言，然而他苦苦的掙扎，要打開一條出路來。我們也曉得朱仙鎮上的小勝，即使沒有十二金牌，也不能攻退金人，然而因爲他的孤忠大義，到現在讀他的滿江紅詞，還是壯志凜凜，能把我們愛國心喚起來，我們不能不崇拜他。

還有文人要表示文學或哲學的，總求至善至美，不惜用功費時，苦苦的追求。比如張平子十年作賦，朱夫子七次易稿，連詩聖杜子美作詩，李白還笑他說：

飯顆山前逢杜甫，頭戴笠子日亭午。

借問近來太瘦生，只爲當年作詩苦。

可見他的掙扎，若不用一番苦功，所得的也就平庸了。

泰西的名人，因奮鬥與掙扎留下盛名的也不少，比如法國的若安（Joan of Arc）是個鄉下女子，她受了神的啓示，振臂一呼，士卒響應，與英國人奮鬥，奪回許多失地，立了皇太子爲王，不幸她後來爲英國人所捕，以致殉國身死，然而她的名字，到

今日還是人人敬愛。至於她個人奮鬥的能力，出於宗教信仰，更是有史可證，不用多說。

哥倫布深信地球是圓的，能由西方直走到印度，許多年來，沒有人理會他。最後才有西班牙女王預備金錢船隻，讓他去試驗。但是他的同伴都沒有他這樣智慧，也缺乏他這樣的信心。屢次他幾乎被船上的水手所殺，然而有志者事竟成，他飄搖了六十日海天無際的大洋後，畢竟看見了陸地。哥倫布當時只能伏地禱告，他的成功並沒有使他富貴，所以我們不能不佩服他。而他的信心和毅力是出於宗教信仰，也就顯然了。

美大總統林肯，因為釋放黑奴，歷年受人民的誤會，甚至幾次要刺死他，然而他不因威嚇暗殺改變他最大的信仰。他相信上帝是天父，人類是弟兄，所以人類是平等的。他前後十七次提議解放黑奴，他竟不及見他的成功，因為當通過議案那一夜，他被他的仇人刺死了。在今日，沒有人提起林肯的名字不肅然起敬的。同他同工的有英國的李文司登，在非洲與西班牙人奮鬥，苦勸土人不要賣兒女

爲奴僕，後來他積勞成病，死在非洲。這兩個人都是代表當時與金錢勢力奮鬥，不怕一切的。而他們也是最富於宗教信仰的。大概沒有深刻的宗教，就不能做到他們所能作的。

猶太史上衆先知的掙扎和奮鬥，是很顯著的。比如何西亞的感覺家庭的痛苦，和以色列人的違背上帝。（何一至三章）大衛王的受仇敵的侵略，臣民的指摘，家庭的叛亂。（撒母爾後書八，十二，十五——十八，二十一章）但他最後的掙扎，還是保全了他的信仰和名譽。耶穌的生活自始至終，都在掙扎奮鬥之中。他的衆門徒，尤其是保羅，受了許多心身的痛苦，最後還被羅馬人誅戮。若沒有他的掙扎奮鬥，簡直可說沒有基督教。

三 研 討

真正生活應當戰勝和改進環境，譬如登高山一步，是一種奮鬥，但是一步高似一步。只有高山可以登峯造極，人生幸福却是愈造愈多。所以人生的掙扎，也是

永不止息的。但我們仍承認奮鬥是生命的要素，因為：

● 第一，奮鬥是生物的要素，我們只看生物界中沒有一個生命不是在掙扎中生存的。非但保命傳種，甚至一舉一動，都須用一番工多，許多練習，才能熟習應用。比如小鳥學飛，小獸學走，都要經過許多失敗，然後再接再厲，由失敗中得到經驗，才能成功。假如生物不願克服痛苦和困難，便不能生存。因為他的肌肉是軟弱的，他的感覺是遲鈍的，他的舉動是沒受訓練的，他不能充分盡他的責任，他辜負了上天給他的能力，不久便被別的生物取而代之了。

第二，掙扎是給生物與環境調和的訓練。凡是生物，如果不能適應它的環境，即不能生存。赤道的蟒蛇不能在寒帶裏施威，海洋裏的鯨魚，不能在陸地上行走。因為環境驟變，它們不能應付的原故。所以生物要存在，必要先認清它的環境，有些要硬打的，有些要軟受的，要經過痛苦和消耗能力，才能佔一席之地。假如一棵大樹，它的根深入土地，遇着磐石便繞過，遇着石縫便鑽過，它的枝葉向着太陽，背着風，在在顯出它的掙扎和調和來。至於找食物，覓配偶，躲危險，更是非用心出力不

行。這種經驗，代代相承，愈學愈精，生物才有進化。

第三，掙扎能造就偉大人格。人格的創造，非有一番掙扎不行。凡創造高尚人格的要素，如勤勞，節儉，誠實，忠心，勇敢，和負責等等，沒一件不需要相當的代價，才能得來。若是沒有恆心，不願喫苦，斷不能成偉大人物。孟子說：『天之將降大任於人也，必先苦其心志，勞其筋骨，餓其體膚，空乏其身，行拂亂其所爲，所以動心忍性，增益其所不能。』易經說：『君子自強不息。』老子說：『自勝者強。』都是表示內心的掙扎，超過環境的引誘，才能成大功。我們常常看見有些創業的父親，每有過人的才能，不凡的見識，但是他的兒子却是碌碌無長，甚至是紈袴少年，嫖賭浪費，這未必一定是秉賦獨卑，乃是他的環境太容易，和他父親的艱難辛苦相反，所以他缺乏掙扎的訓練，不能把他的長處鍛鍊出來。偉大人格多有特殊的感化力，他的感化力最大的地方，也是他掙扎最劇烈的地方。比如藺相如的感化廉頗，是藺相如在他的謙和心中掙扎出來的。申包胥的感動秦哀公，是從他的愛國心掙扎出來的。

第四，掙扎能加添人的能力。我們的能力，可分兩種：一是肉體的能力，一是精神的能力。我們都知道筋骨的訓練，是一種繼續不斷的掙扎，倘若懈怠下去，便將原來的能力全都失去。精神的能力，更加需要訓練，我們誰不羨慕有些人的魄力呢？他們臨大節不屈，遇大事鎮靜，思想週密，言論清晰，作事有決斷，說話有權威。這種人的成功，都是心理經過許多掙扎而得勝的。按現在心理學家的學說，我們沒有精神能力的原故，是因為心中衝突太多，沒有決斷，把能力都在內心消耗了，結果外面便 有能力。由此看來，每一次心中思想衝突，必得要有一個決斷，如沒有第二次的衝突便更難對付了。比如一個人，被敵人勸他作賣國的行為，他心中一方面有利祿的引誘，一方面有忠節的勸告，若是他能把這兩方面仔細地考求，然後決定愛國，非但第二次更加容易決斷，並且連他的愛國心也更有能力；因為他的愛國心是受了一番掙扎出來，不是一時盲從的。反之，如果當時不能決斷，後來勉強愛國，或是被逼作了漢奸，他非但不能愛國，也不能做一個頭等漢奸，因為他的內心衝突，始終沒有決斷。有些人對於自己的事，不願仔細想，不是不願，乃是不

敢，因爲一想要提出許多問題來，紛如亂絲，使他沒有這膽量去解決它們。試問這種人，連透澈的想都不敢，那裏能夠談到有魄力，能鎮靜，有清晰的腦筋，和果斷的行爲呢？

掙扎是人生成功的一種最要的訓練，所以我們不可把成功兩字看得太重。有許多人的掙扎可以說在他個人並沒有成功，比如耶穌岳飛若安都是被敵人所殺，甚至有些人掙扎一世，死後竟湮沒無聞。但我們不可輕看他們，他們的掙扎，是真正的生活，是人類向上的表示。假若人不掙扎，便沒有生命，沒有能力，沒有進化了，古人說：『英雄不以成敗論，』真是解人之論。

掙扎能使我們有宗教經驗，也有幾個理由：

第一，當我們遇着最大的困難的時候，如果我們一定要勝過這困難，我們就感覺自己能力的薄弱，巴不得在身外得一種援助或指導。太初人民，因爲生活困難，時時有危險須得勝過，所以宗教思想就最濃厚。就是現在有學問而無宗教的人，如果真在生死存亡掙扎之中還不想祈禱，我相信這是絕無僅有的。

第二，如果我們的掙扎是尋求真理，例如科學家的研究，美術家的斟酌，文學家的推敲，費了許多苦心，然後得着真理，沒有不生一種快愉，謙卑，感謝之心的，以爲出自天賜，並非自己的能力。試看我們稱讚這些人的工作，說是『天資』，『天才』，『神工』，『神來之筆』，便可見一二了。大科學家如法拉第，牛頓，他們發明了公理後，只能感謝上帝。哥倫布看見大陸，便跪在船頭上痛哭感謝。這都是因爲他們的掙扎過乎常人，所以他們的成功也超乎常人，近於天賜。

第三，當我們內心衝突的時候，我們若立志向上，每每感覺困難；若是有宗教思想，想看輕暫時的富貴刑罰，向上的志願便堅定許多。試看文天祥在獄中的正氣歌，楊繼盛的臨刑詩說：『浩氣還太虛，丹心照千古，平生未報恩，留作忠魂補』，可以知道真正爲人格奮鬥的人，必有宗教思想。我們若要步武先哲，有時不幸在刀鋸斧鉞之前，試問我們要有什麼觀念才不懼怕，才能得勝呢？

最後，我們既然相信掙扎就是生命，所以我們不可不努力去得着這種經驗，因爲有掙扎才能得進化。我們不可不用宗教的精神去掙扎。試看佛祖在菩提樹

下三年的默想，和耶穌在曠野四十日，與在客西瑪尼花園中的禱告，就可曉得他們掙扎之苦，成功的偉大，與夫生命的健全了。

第四章 由忠於一種事業或主義得來的宗教經驗

一 準備

(1) 你有志願要做什麼事業麼？你的志願是否經過再三的挫折仍然不搖動麼？能使你不搖動的是什麼呢？

(2) 有些古人有屢蹶屢振的精神，再接再厲的勇氣，你曾經查考過他們能力的來源麼？

(3) 一個人若是事業時更換，主義日日不同，你想他能有成功麼？

(4) 假如有一件事業或主義，你明知是無益於己，有損於人，你能真正忠於他麼？

(5) 人們若沒有共同的事業，共信的主義，你想他們能夠合作麼？

(6) 飽食終日，無所事事，精神能力能增加麼？

- (7) 假如你有一個朋友做事懶散，精神懈怠，昏昏沈沈過隨便的生活，你願意勸他做一種事業，或立一種志願麼？
- (8) 假如有人，思想如野馬如猿猴，無一刻安寧，無一定方向，你想他能有效能麼？用什麼方法能使思想有一定的方向，一定的步驟？
- (9) 照生物的公例，自衛是第一天性，古聖有以身殉道，以死報國的，他們明明地看出是一條死路，却甘心去走，你能解說麼？
- (10) 忠於事業或忠於主義，却沒有信仰，你想能有持久力量麼？說文以忠敬互訓，孔夫子也忠信並論，你想是有理麼？
- (11) 大多數能忠於主義或事業，置生死於度外，富貴不能淫，貧賤不能移，威武不能屈的人都是有宗教信仰的，你能解說麼？

二 例 證

忠於國家，是我們中國普通忠字的解說。其實忠於國家，即是忠於一種主義。

試看蘇武淪落匈奴十九年，還保留漢節，他所受的痛苦，毫不能摧折他的忠心，而他在漢時不過是個小吏，回國後不過封典屬國，可見他的忠心純全，是一種主義，一種信仰。

申包胥與伍員是朋友，但伍員以滅楚爲目的，申包胥以復楚爲目的，當他痛哭秦庭的時候，七日七夜不進飲食，血淚交流。他的心固然是忠於一種主義，他的行爲簡直是一種呼天的禱告。

諸葛武侯躬耕南陽，及至劉先主訪他之後，他便毅然以助漢爲主義，鞠躬盡瘁，爲國身死。今日讀他的出師表，忠忱滿紙，還可使人流淚。他生平的主張，淡泊明志，甯靜致遠，這是不是一種深的宗教經驗？

人生無定志，便沒有生命的意義，生活也就因而散漫。楚項羽少時，學書學劍都不成，及至看見秦始皇的威儀，決志取而代之，希望能率江東子弟八千，橫行天下，一直到垓下楚歌，他還是相信「天亡我，非戰之罪也。」可見他一立志，便有作爲，同時他信他的成敗是天意。

不能共同忠於一種主義，很難合作，也沒成功。六國時合縱抗秦，但是六國之人，自己謀私太過，終歸爲秦國所滅。所以最大的民衆運動，除了用主義相號召外，必得還要有一種宗教信仰，方能遏制自私自利的紛爭。從歷史上看，非但忠義之師如曹彬下江南，岳飛禦金寇，張許守睢陽等有這種精神，就是赤眉黃巾白蓮教義和團這些亂黨，也有這種辦法。

如：以愛人救世爲主義的，他們以救人爲志。如孔子所說求仁而得仁，又何怨？比

「後漢書」劉翊字子相，潁川人，家世豐富，常能調施，而不有其惠，黃巾賊起，鞏縣飢荒，翊撒給之，絕者數百人。又逢知故餒困於道，不忍委去，因殺所駕牛以救之，衆人止之，翊曰：視沒不救，非志士也。

許多大宗教家以救世救人爲志，忘卻自己的爵位金錢，比如佛，耶穌，聖法郎西士，有些冒險傳教的，比如李文斯登，戴德生 (Hudson Taylor)，有些置自己的生命於度外的，比如達明神父 (Damen) 的待奉麻瘋病人，瓦特生 (Watson) 的試驗瘧疾，耶穌基督立志救世，不怕本國人的反對，羅馬人的刑罰，都是忠於一個主義，便去

實行起來。他們不靠自己成功，只將事業託付上帝。然而照我們看起來，他們是成功的，到今日還是生氣勃勃可以感動人。孟子云：『聞伯夷之風者，頑夫廉，鄙夫敦，懦夫有立志。』可知這些名人也可使我們立志，並且勇敢向前，始終忠於一個主義，這樣，他們何嘗不是成功的呢？

三 研 討

人生最重要的即是有一種主義，由這主義擴大成爲事業，一切其他活動，都應附庸於這個主義之下，這樣的生活，才有方針，步驟，和歸宿。何以呢？因爲：

第一，有主義才有幻想，有許多人以爲幻想是空中樓閣，毫無成功的，乃是少年人最不應犯的毛病。其實有主義的幻想，乃是成功之母，假如沒有摩爾 Moore的烏托邦游記，便沒有歐洲社會生活的進化。沒有邁克斯威爾 Maxwell的電學論，便沒有今日電力的普及。沒有馬可波羅的遊記，便沒有新世界的發明。這種人的幻想，不是無目的無主義的，他們都是有一個中樞思想，然後由這個中樞發出

許多探險的路徑，由這些路徑再往前進，擴充他們的主義，現實他們的理想。假如他們沒有這中樞思想，他們斷不能眠思夢想，要達到一種目的，聚精會神的要作出一番事業來。

第二，有主義方能有考察力。我們知道世上有許多人的生活是昏昏沉沉的，今日甲說這樣好，便依甲。明日乙說那樣好，又依乙，至於甲乙的學說是互相背馳的，他並不管。這固然是他沒有定性，然而也是爲他不願要有一個終身主義的原故。假若他知道一個主義，是自己畢生的事，他便不得不考察一番，是否配他終身信仰。中庸說：『道也者，不可須臾離也，可離，非道也。』論語說：『造次必於是，顛沛必於是。』這都是經過一番考查經驗得來的。假如毫不考查，難道我們能盲從到這樣麼？

第三，有主義才有思想的訓練。意馬心猿，是我們形容思想的諺語。誰也知道思想最不就範，老子重自勝，孔子貴克己，孟子說不動心，都是要先能管束自己的思想。有主義的人，處處有一種管束，比如要治國平天下的人，當然要正心誠意。要

修行悟道的人，當然要清心息念。雖然一刻做不到，但是「心誠求之，雖不中，不遠矣。」同時有主義的人要現實他的主義，一定想出種種方法來實行，有時他的思想可以實行出來，有時却不能實行，然而他的思想竟因此就受了一種訓練，不至於散漫在一種自醉的催眠中。

第四，有主義方能發展靈性。我們有時感覺許多人冥頑不靈，對於人羣的痛苦，毫無同情。對於天然的美麗，毫無賞鑒。其實大多數的人，並非冥頑不靈，乃是沒有一種主義作為中樞，所以生活也很麻木。一旦有了目的，便如頑鐵遇電，登時有力量起來。最簡單的比喻，便是戀愛。有些人平日麻木遲鈍，毫無可取，一旦受愛情的驅使，便可以看見別人看不見的美麗，感覺別人想不到的情緒，百計千方，要達到他的目的，他簡直是個最靈敏，最聰明的人了。在別的主義中，也只要有同等的熱心，就有同等的能力。漢高以一無賴子，爲了要奪秦的天下，入關時可以財物無所取，婦女無所幸。陳涉以一介匹夫，爲了要亡秦，可以用鈎鐮耒耜，來抗秦的堅甲利兵。耶穌的門徒，不過漁夫稅吏，爲了福音和天國，可以與羅馬的律法文化抗衡。

摩哈默得不過一個貧人，爲了勝惡與天堂，可以創出世界上的一個大宗教。假如他們沒有受主義的感動，並且不忠於那個主義，他們的靈性斷不能有這樣的發展。主義可以說因人而異，因爲各人性質傾向不同。不過有一件是相同的，就是各人都相信，假如他的主義現實，事業成功，世界便進一步，人羣便多有益處。大至於敬天治人，小至於種牛痘喫素食，都是因爲提倡的人相信是有公益的。至於推進的勇猛和持久，便看他的信仰的深淺了。因此有宗教的主義和事業，往往超過其他的事業，因爲宗教信仰較別的深切，不易動搖。

什麼主義配受我們全心的信仰，全力的推進呢？我們所効力的，是不是最高尚的主義呢？這是值得研究的。第一，我們的主義是否爲人類共同的好處，謀人類共有的幸福？第二，是否由歷史演進，經過許多先聖先賢的磨練？第三，是否我的工作因此更能盡心？第四，是否增進我愛人的心，與救世的心？第五，是否提高我的人格，與天道相近？假如合這幾個條件，便可以說是一種可終身信仰的主義，也是一種宗教的主義。

人們真正忠心於一種主義或事業的，往往異乎常人。甚至常人看他爲瘋狂，因爲爲了他的主義，往往不顧一切，甚至性命不顧。他們的成功，大都在他們死後，世界却因他們這種人漸漸進步。試看孔子的仁義，墨子的博愛，耶穌的天國，佛祖的平等，都是當時人士不能了解的。直到今日，我們還是不能十分做到，然而世界漸漸看出他們是真先知，真人道。佛耶不待說，是宗教經驗最多的，就是孔墨也在他們的主義和事業上得着許多宗教經驗。所以孔子受逼迫時說：『天生德於予，桓魋其如予何？』又說：『知我者其天乎？』又說：『天之未喪斯文也，匡人其如予何？』墨子天志明鬼諸篇，都可證明。

這樣看來，忠心於主義的人，是相信最後勝利的。相信人類是向上的，也是相信宇宙是有公理的。這便是最大的宗教經驗。再進一步，有許多偉大人物，相信他的主義和事業，是天與他的信託，他不過完成一種使命。在困難時，他求天的援救，在成功時，他感謝天的幫助。最高的，甚至連他的失敗，死亡，都視爲主義與事業的一部分。他自己若不犧牲，便不能成功，所以忠臣孝子義夫節婦，深信他們的死亡，

是忠孝節義等德性成功的一部分。耶穌死在十字架上，他說：『成功了，』也是這意思，這樣的宗教經驗，若不十分忠心於主義或事業，就不能得到。

第五章 由打破難關中得來的宗教經驗

一 準備

- (1) 你覺得人生的最大難關，是些什麼事？
- (2) 打破難關對於人格修養有什麼關係？經過一番困難而能突出重圍的人，是否人格比他人更加高尚健全？
- (3) 人格是由天賦或由人造成？是繼續生長的呢？還是一時定性的呢？
- (4) 青年的學生，每每有說不出的煩惱，父母師友仔細問他時，也不能得到一點端倪，即使他作內心的解析，也找不着癥結的所在，你有這種經驗麼？
- (5) 假如你發明了你心中煩亂的理由，你願意自己個人積極奮鬥呢？還是願和年長較有經歷，而富有同情的人討論呢？
- (6) 許多問題，例如生，死，救國，齊家，婚姻，職業等事，你在閒暇時，曾假設種種的可

能來着想麼？即使你能着想，但因為沒有真正事實的經歷，試問你的感情裁
判和選擇是否適當？

(7) 有一種人，慣會躲避困難，應付環境，在社會上似乎是種活潑圓滑的人，並且
有相當的成功，這種人你能夠滌新社會，創造新事業麼？

(8) 你受過戰爭，疾病，死亡的恐嚇麼？在危急存亡之時你的感想怎樣？你的經驗
中知道有人因為這些事，生命更加豐富，人格愈加高尚的麼？有人因此而偃
蹇終身，一蹶不振的麼？

(9) 你對於迫切的難關，有非打破不行之勢，而你缺乏打破的膽量，試問你有什
麼方法去攻克你的疑懼？

(10) 宗教信仰，是否能幫助人類打破難關，這些臨大節而不屈，排萬難而不迴的
人，是否都有一種宗教的精神，為他們的原動力？

一一例證

上文已經說過，生命就是掙扎，掙扎就是努力打破生命上一層一層的難關，這些難關，雖然大小不一，但是影響當局者極大，有一髮千鈞之勢。甚至當局者，並不感覺這些難關，而在潛識上的力量，影響依然如故。他將來的人格，性情，魄力，也由此而定。我國古時注重胎教，近年心理學家也認定嬰孩生產時的境遇，和他的將來有密切的關係。他們查出大部分兒童自新所內的幼犯，都是因為有一種關係自己誕生的疑團（Birth Complex）而造成種種不良的習慣來。

聖經上撒母爾之生（撒母爾前書一二章）是有重大宗教意義和聖潔思想的，後來更造成撒母爾敬奉上帝的心理。施洗約翰的生也是如此（路加福音第一章）從孩提起，就覺得他的生活與別人不同，因而養成一種爲以色列人出力的心理。再看耶穌生的歷史（路加福音一章二章）更不能不使他抱救人救世的心。我國后稷的降生，孔子的誕生，都有一種神祕和聖潔的背景。這種事實，都能促成他們偉大的人格。本來人生是一種極大的奧妙，關係個人不少。若幸而生下的環境是聖潔的，優美的，高尚的，出於愛心，合乎律法，這個孩子的第一個難關

就打破了，他的生命上的成功就去了許多阻礙。

幼稚的時代實在難關很多，做父母的往往不明兒童的心理，或是缺乏同情，因而造成種種困難。有些兒童不能打破，便受他們終身之累。比如鄭莊公和共叔段，因為母親姜氏的愛叔段，惡莊公，便造成了兄弟戰爭，母子決絕的惡果。普通家庭中也不乏父母的明說和暗示，某兒聰明，某兒愚拙，某兒孝順，某兒頑劣等一類醒眠的話。直到那些孩子不知不覺的被這些暗示所束縛起來。幼稚的難關，大部分靠父母或師長所造成，小部分靠兒童自己的努力奮鬥，比如大舜閔子騫耶穌，是由自己奮鬥去勝過環境的。

童稚過後，最大的問題當然是職業了，一個人在父母庇蔭之下，享家庭和愛的快樂，一旦要毅然捨去，尋求自立，已經是一個難關了。何況又有選擇職業的困難，患得患失的心理呢？人生至此，已至一個緊要的關頭，要曉得我們尋找職業，不僅僅養家養身，並且也有培養人格，發展個性，服務社會的機會。有思想有血氣的青年，沒有不感覺這個難關的嚴重。試看項羽學書不成，學劍不成，直到他帶領江

東子弟橫行天下，才覺得是他的真正使命。再看齊威王，本好爲淫樂長夜之飲，經淳于髡的諫諫，便能一鳴驚人。班超本是一個書生，一旦發憤，投筆從戎，便能開闢西域，啓中外交通之機，完漢代一統之志。這種終身事業的選擇，是需要極大的毅力和決心的。耶穌基督放棄他那木匠的生活，平安的家庭，來做喚醒以色列人的工作，犯羅馬的威權，這是否一個最大的教訓，或一種最顯著的宗教經驗？

婚姻當然是人生的一個大關難。孔子刪訂詩經，首定周南，而選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，爲第一章。孟子也認男女居室，爲人之大倫。上天生人，本是要他們男女合作，剛柔互濟。所以少年男女到青春時代，沒有不懷求愛求知的渴望，尤其是對於同年齡的異姓，每每不知不覺的流露出一種追求的思想。但是果真到了婚姻問題的時候，卻又充滿了懷疑和懼怕，不敢冒險，實在因爲這事關係畢生的苦樂太重了。聖潔的愛情和婚姻，乃是人生最大的幸福，最高的神秘，最有力量的人格訓練。文王有太姒，創出周朝的基業。舜娶二姚，承受堯的天下。司馬相如的渴念卓文君，成就他文學的美麗。晏子御者之妻，因求去而提高他丈夫的地位。美國威士理

女校校長嫁與柏麥教授 Prof. Palmer 作成婚姻環序的長詩 (A Marriage Cycle) 英國詩人白郎寧和他的夫人由同行 (他夫人原名以利沙白巴塞特，也是一個詩家) 進爲朋友，由良友進爲夫婦，中間經過許多週折，讀他們的詩，尤其是白郎甯夫人的給葡萄牙人的短歌 (Sonnets to the Portuguese) 可以看見他們的愛，不僅是肉體和思想，直是精神和靈性，超乎物質，近乎宗教了。所以少年人若不經過這種難關，還不能享受真正婚姻的幸福。

失望是人生不免的事，有些人能超乎失敗，不爲他所攻克。有些人一敗，便挫折下來。賢不肖相差，就在這裏。孔子周遊列國，不得當時諸侯見用，便敘述了六經，教了三千弟子，垂下百世的教訓。屈原忠心楚國，但是懷王惑於讒讒，不能用他，他便用他的孤忠亮節，發爲美人香草的文字，不但是當時最美麗的歌詞，直是中國詞賦的開山祖。在於看楚辭的，仍能感覺到屈子的忠誠勃發。美國腓力勃露克司 Phillip Brooks 畢業後去教書，被學校當局所鄙棄，他在極失望中，發生宗教的信仰，改業做傳道者，他的名望傳遍美國，他的成功誰不知道。再看英國的克萊福，他在

少年時簡直是完全失敗，父母所不喜，學校所不容，上司所厭惡，弄得他幾乎自殺，然而後來自勵奮興，成英國駐印度最大的軍事家和政治家。就是耶穌自己在別人眼光看來，也是完全失敗，不但他的國人不能了解，連他的門徒也賣他，甚至在十字架上，感覺上帝的離棄他。（約翰六章66—72，馬太二十六章36—46，馬可十四章32—42，十五章33—34。）然而他從這失敗上得着成功，十字架上得着勝利，開出這幾千年基督教特有的精神。以上這些人，都是因失敗而成更偉大的人物，他們的人格，若不破失敗的難關，不經過這樣的鍛鍊，就不能完成。

疾病和意外的損傷，每每使人消極。然而也有人能把這些事變成做事的原動力的。左邱失明，便作了國語。孫子臍脚，作了兵書。司馬遷受刑，作了史記。都是最好的例子。英國乃丁格爾 Nightingale 女士，身體孱弱，却在病榻之上，想出提高看護職業的方法，改良醫院的計劃。美國海倫凱勒 Helen Keller 女士，一歲時因生重病，變了一個又聾又啞又瞎的小孩，凡人生認為智慧輸入的道路，都被閉塞了，但是因她父母的堅忍，師長的善誘，自己的努力，在黑暗中竟能找出一條出路，顯出

人生潛伏力的偉大，證明生命的神妙。她居然能和人交談，能在大學卒業，能著書。他的生活奮興了不少的病人，感動了許多絕望的人，能打通這個難關的，實在是
非常人。

親友的死亡，是人生最大的痛苦，每每因爲至親死後，環境變遷得太厲害，而使我們憂傷過度，改變常態，把有用的人才，都消磨在傷愁悲悼中了。具達觀的人，或者可以輕看一切，比如莊子喪妻，鼓盆而歌，然而這並不是積極的。夏大禹之父雖被殛死，他畢竟完成父親的工作，把自己的悲悼，化成飢溺爲懷的志願，這才是真正的偉大的精神。

甚至有比死亡更痛苦的損失，差不多不用宗教精神不能承當的。比如英國詩人喬治馬修生 G. Matheson 正是壯年英氣勃勃的時候，忽然患了目疾，醫生說他不能望好。他於是寫了一封信告知他的未婚妻，給她一個毀約的機會，那個女子果然就拋棄他。當他接着回書的時候，心中痛苦萬狀，禱告後起來，便做了一首「慈愛不能讓我去」(O love that will not let me go.)的詩，這是發生極深的宗教

經驗的最美麗的詩，到現在讀起來，還是使人非常感動，因它對於愛心有一種神聖高尚的認識。

最後還有整個民族或國家的難關，比如歐戰和近日我國的情形。遇着這種困難，很容易使人們把忠、勇、愛、團結等的高尚道德都激發出來。不但如此，並且還能由道德進為一種宗教的信仰和精神。所以每一個國家，自經過大故以後，往往會發生宗教復興的運動，就是這個原故。戰後的德國和意大利，都是好例。

三 研 討

近年最大的發明，可算是心理學對『人格造成』的解析。普通人以為人格是一件固定的東西，並且還要整年受了相當的教育，才談得到。殊不知人格實在是一件展進的事業。凡人因受環境的刺戟，便得反應，反應多次，便成經驗，因經驗得來的閱歷，再對付外界的新刺激，便是他的意志，智慧，感情。大致說來，便是他的人格。因此經驗愈多的人，愈能了解與調節新的境遇，看他了解與調節的標準，可

定他人格的高下。並且由了解與調節環境，便生出人類的智慧和欣賞，使人們對於物質社會道德宗教的美麗，有相當的認識與崇拜。

照上看來，人格之成爲經驗，是極重要的因素。經驗既是從六根而入，所以胎兒的境遇，都有影響他將來人格的可能。幼年環境教育，更不必說了。這一類經驗，都是埋伏在小孩潛識中，而小孩自己並不覺得。如何使這類經驗有益於小孩的前途，這就是父母師長的責任。但是小孩不久便漸漸地自有知覺，並能漸用他的智慧，來估量他的經驗的價值。然後組織他的經驗，變成有目的的用途，這是修養人格的第一步。最高的人格，也就是能將已有的經驗，用有智慧的鑑別，有意識的選擇，積極的運用，使這些經驗能襄助他達到人生最高的生活。這種人格並非偶然的事，乃是由一個人對於自己和他的經驗，都有深刻的了解和分析，並且能管理他對於環境刺激的反應和感情的衝動，才能成功的。

宗教經驗，當然是養成人格的一部分，和他種經驗相似，甚至還可以說，宗教經驗是包涵在各樣經驗之中，因爲任何經驗，若是真正用智慧來了解和分析，必

定能使他們和人生意義發生關係，和永生發生關係，和上帝發生關係。一個人能運用他的經驗，來應付環境的變遷，猜想這變局的結果，這個人是有智慧的。假如這個人不但是在物質或私人利益上，有這樣的應付的本領和猜想的能力，甚至能推想到靈性的發達，社會的生活，上帝的天命等，他便富有宗教的經驗了。

經驗的價值，當然不能同等，有些經驗是暫時的，有些經驗經過重複，成了習慣，便在無意中實現出來。有些對於生命的影響很大，一個人的成功和失敗，都因他而轉移，這類的經驗，每每富有宗教意義。這種經驗，也可稱為生命上的難關。打破一層難關，便多一番閱歷，下一次的難關，便較為容易打開。所以飽食終日，無所用心的人，斷不是成大事的人。孤臣孽子，便能操心也危，慮患也深。因為他們的經歷不同，成就也便不同了。試看古來的先聖先賢，那個不是由打破種種的難關來的。

上文已提到人生幾個最大的難關，就是誕生，少年教育，職業，婚姻，疾病，死亡，失意，戰爭等事。這些事若不用聖潔的思想去想，便是把人生降到最低的文化平

面。若不認他們爲人生生命上有永久價值的事，便是把生命的意義降至最低限度。假如我們承認人生是豐富的，是有意義的，便不得不把這些經驗用形而上的眼光來觀察，解析，鑑別，保守，利運用了。這樣衝出這些關頭的經驗，便成了深刻奧妙的宗教經驗了。

人生關頭，大都外表是一種災禍，然而骨子裏並不見得如此。有些人經過一個關頭，便更加堅強，有些人打不出來，便終身潦倒；所以難關是人類的一個大機會，祇看一個人能利用與否。

對付難關的態度是最重要的。假如你的態度不對，便不能得他的益處。錯誤的態度有三種：第一便是看不出難關，有些人是因爲日常飲食起居的事勞心，無暇顧及他事，非但看不出社會變遷，國家興敗，連自己的前途，也沒有仔細的想過，那裏覺得這些重要關頭呢？還有一種人，抱一種盲目的樂觀，他們不願意想不如意的事情，或者總以爲我自己可以做倖逃避，而不去觀察那些將來難關的徵兆。試看挪亞造方舟的時候，衆人都笑他，一旦洪水陡至，那些人便毫無預備。第二便

是畏怯，當然臨大節而沒一種敬畏的心是不合的。不過畏懼太過，每每自己恐嚇自己，把事實都淆亂了，甚至把一切的精神都用在躲避，遲疑，討論之中，結果便廢時失日，並且沒有精力來奮鬪。當初金人軍隊紮駐河上三日，宗廷和戰紛紜，不能決斷，以致大敗，便是極好的例子。第三便是不能澈底革新，難關既是棄陳代新的一種環境，當然也要一種新的反應，才能駕馭。有的時候，僅要局部改變，有些時候甚至要全部改變，才能適應新環境。人們往往為舊習成例所拘束，不能或不願改革。結果便是被難關所困，完全失敗。試看清朝末年的新政，都是借新的面目和名義來行舊事，實際上毫無改革，以致一敗塗地，不可收拾。

以上三樣，既然是錯誤的態度，那末正確的態度，當然是第一要知覺靈敏，時時感覺左右前後的變遷，並且能認識這些變遷與社會人生的關係。第二要有慎重的，心，而不懼怕；要想到可能的危險，而不被這些危險所克服。第三，整個的人格與習慣，要能革新，有彈性，不受成見成例的束縛。

要潛修到這三件的方法，第一是要有默想的時間，每日有一定的時間，與世

上的雜事脫離，來審查自己和自己的處境。曾子每日的三省，理學家的主靜，佛教的參禪，基督徒的禱告，都是有同等的功用。假使沒有這種的潛修，便爲世事所紛擾，不能看見境遇的變遷，與困難的預兆。蘇東坡說：『不識廬山真面目，祇緣身在此山中。』可以代表這個意思。一個人若不暫時離開俗事，立在客觀的地位來設想，便總是在『當局者迷』的地位。耶穌在作大事之先，往往作整夜的禱告，也是因爲要澈底審查，了解，選擇他的經驗和舉動的原故。

第二，要免除懼怕，先要對於事實有完全的認識，然後還要把自己完全交託在上帝的手裏。有許多懼怕，是因不明瞭事實所致的，待事實明了以後，那怕明知有性命之憂，也不怕了。比如普通人在航海時，看見狂大浪沒有不怕的，但是船主機師，因爲真正明了航海的定則，雖然碰着風雨，懼怕便少了許多，並且還能掙扎出一條生路來。一個人假如只靠虛假的希望，而不求真正的事實，總是在畏懼之中。當初有一個人患目疾，每日總是望好，時時疑懼憂愁，不能作事，後來醫生逕直告訴他說，不能好了，他反安了心，來學習醫者的文字，這可證明，明知便不懼怕。把

自己交託在上帝的手裏，是要略有宗教經驗的人才能領略，假若我們看出一切的事，都有上帝的旨意和慈愛在裏面，我們不會懼怕。耶穌基督在客西馬尼園中禱告的時候，不能說他沒有懼怕，等到他說照父的意思成就，他就毫無懼怕了。他將十字架做成了勝利的符號，直到今日，還能激動人以身殉道的精神。當李德力與拉砥默 Ridly and Lainer 因信仰受刑的時候，拉砥默說：『兄弟李德力快樂吧，因為上帝的恩慈使我們成爲不滅的燭光。』他們不但不怕，而且利用生命的難關，做成了不朽的人格。

第三就是要能改革。易經說：『君子豹變，』所以人貴遷善。要使習慣和人格都能革新，一定要對於事事都抱驚奇的興趣，隆重的心理。事事都覺得他新穎，這才喚起一種新的感想；事事都覺得他隆重，這才使我們有新的行爲。驚奇和景仰都是小孩子的特性，所以耶穌說，你若不像一個孩子那樣，便不能進天國。我們要得生命難關的益處，要精進的人格與基督相符，也要像小孩子的善變，不然，要靠難關走入天國的路，是不行的。

第六章 從愉快中得來的宗教經驗

一 準 備

- (1) 許多的宗教家都極端自苦，你以為他們還有人生樂趣嗎？有足以稱為愉快之處嗎？
- (2) 有些人在任何環境之下，都能生趣盎然，怡然自得，他們有何樂趣而能如此？
- (3) 豐衣足食和圓滿的家庭，對於個人人格有何影響？能使他們對於神道起何種反應？
- (4) 脫離危險，得到一種安全保障的感覺，能使人發生宗教感想麼？如然，則這種感想大體怎樣？
- (5) 整個的民族有時發生感謝之忱，他們有何表示？這表示有何價值？
- (6) 如何方能有正當的愉快？如何方能使愉快於人格宗教有益？

二 例證

宗教家刻苦修行的，中外都有。普通的僧尼，將人生食色兩大欲，竭力克制，色字完全去盡，食字也祇能維持不死。他們以為越是苦行，功德愈高。

塔上聖西門是羅馬教的聖者，他餐風宿露，在一個個柱子似的塔上，過了四十年，沒有下過柱子。此外別人着有刺的衣服，睡精光的石板，這一類苦行的修道士，在中古時代的歐洲簡直是不計其數。佛教的僧尼，和羅馬教的聖者，斷不是以苦為苦，乃是以苦為樂。他們以為肉體上的苦，和靈性上的樂，適成正比例。

固然肉體上的苦，甚至精神上的大悲劇，要是善於運用，也可造就靈性上的快樂或安慰。但是靈性上的快樂，不一定從痛苦悲哀中得來。順利的環境，安適的生活，一樣能使人油然而生宗教之感，祇在乎人們對於愉快如何認識和運用而已。

英國文豪威爾士 (H. G. Wells) 似乎說過：假若『世界的文藝作品都要消滅，祇許留一部，歸我指定，那我一定要保全舊約裏的約伯記』。約伯的宗教信仰

心，在他得意的時候，已經了不得的堅固了。所以到他失意的時候，他仍能快樂，因上帝和他同在。約伯記這本書的用意，就是要打破積善降祥，積惡降殃買賣式的宗教觀念。人生境遇之亨通和否塞，是沒有究竟的意義的。約伯起初沒有看透這點，於是怨恨上帝，後來明白過來，就得着一種快樂，並且稱頌上帝，他的宗教也就提高了一籌。這就是從最上乘的快樂中，得宗教經驗的一個例子。

看透了色即是空，固能得一種最上乘的恬澹的愉快，即就低一層說，成大功，立大業，也未嘗不能給人一種富有宗教意味的愉快。試讀撒母爾書七章，大衛王外面打退了敵人，內裏穩定了王位，歸功於上帝，生出一種感激之忱，要為上帝建立一殿。上帝因為他有失德，祇應許將來叫大衛的兒子來建，大衛也虛心感激。

英國劇本作家莎士比亞寫亨利王在愛琴珂打勝了法國人以後，命人奏謝神樂章。莎士氏深知人情物理，可算表情專家，心理學聖手，而他的意思是大勝之後，能令人謙虛感激，生出宗教的情緒來。

舊約申命記八章，寫以色列人為得巴勒斯丁，而感激讚美上帝，此種酬神之

祈禱頌讚，至今各教寺院，何時無之。最可注意的，宗教之念，不係於物質的享受，而係於一種謙虛感謝之念——飲水思源，歸功於造物。

詩經上清廟之什諸篇，都是周室成周之盛，告於神明的頌辭，有郊祀天地的，有柴望山川的，有告於祖先的，總之，是一種不敢貪天之功，利與神同樂的意思。

個人日常生活安適圓滿，也能發生宗教情緒。譬如婚姻是人生快事之一，天下的婚禮，沒有一個不和宗教有密切關係的。由形質的戀愛，晉為精神的結合，婚姻的聖潔，日益提高，而婚姻的宗教意味，也就日益深厚了。生物沒有不為我自私的，而婚姻是舍己為人的第一步。中庸上說：『君子之道，造端乎夫婦。』連儒家都承認夫婦是道德之始。基督說：『夫婦二人，成爲一體。』又說：『上帝所連結的，人不可以分開。』這精神的交通融合，是宗教的經驗。佛教比方人生如蓮葉上露珠，等到返本歸真之時，仍回大海之中，不再成小己的露珠，而與無量數別的露珠合成大我，也不過是精神融合的意思。耶穌說：『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；我在你裏面，你在我裏面。』也就精神交通，人格互入的意思。婚姻便是這種經驗的具體

而微的表現。

提到婚姻問題，婚姻的價值在愛人不在被愛。舊約何西亞書一至三章，寫負情的悲劇，丈夫雖惋惜他妻室的背棄他，而他却因此悟到上帝愛世人的深摯，不因世人背棄而灰心。假若這丈夫原來不深愛他的女人，他不會有這樣的真德和達觀。他後來與上帝表同情，這種宗教思想不是他結婚時愉快的餘賜麼？

舊約的雅歌，純是農村婉戀之歌，不能說有甚麼顯然的宗教彩色，但何以列在宗教性質最重的舊約中呢？豈不是因爲人心舍去自己，求與他所崇拜的目標融爲一體，非借婚姻不能表示麼？聖經中將上帝之愛，比作婚姻之愛的地方，不一而足，新約中將教會比作基督的新婦，不也是爲這個理由麼？以弗所五章和啓示錄二十一章

婚姻的美滿結果，當然是生育孩子。生死大事，更不用說，是富於宗教的神祕的。恐怕連一個最麻木，最唯物的人，他第一次得了孩子，也不能不多少得着一種純潔的快樂，也不能不由此而得着一種感覺，彷彿懼怕似的，使他謙虛感激。因爲生命的奧妙和小孩的未來，都具有一種不可測度的偉大，現在居然臨到他身上。

來，這當然不是等閒的幸福，也不是等閒的責任。於是宗教之念，就不期然而然的產生了。路加一章卅九至五十七、五十七至七十九、創世記廿一章一至七、又士師記十三章、撒母爾前卅一二兩章、

民族的歡樂，大多是在節期中表現。世界無論那一個民族，一年幾乎都有春秋兩大節期。那時候，所有的人民都互相慶賀，團聚，行樂。春天因為萬物生長，能給人以神祕的感動，和偉大的希望。秋天因為收穫到了手，使人快樂感激。中國春季的慶賀佳節，變成了清明端午，秋季的變成了中元中秋。歲序的更新，在中國和許多別的國家，也是大節期之一。三種節期，都成為敬神祭祖的時候。快樂和宗教有密切的關係，這是很明顯的。

被伊及虐待的以色列民族，脫離伊及之後，當然感激得五體投地，所以逾越節是他們的一個大節，萬民同樂。

哥崙布一行人衆，在大西洋中歷盡艱辛，幾瀕於死。忽然目的達到了，居然到了陸地，有人民廬舍。登岸的第一件事，便是俯伏以口親地，頌讚上帝。他們都是熱衷名利的冒險家，深染了小說上所謂江湖習氣，一大半都是監獄裏出來的犯人，

他們在極端快樂之中，還生了宗教之念。

教會內公禱書中，關於感恩的儀節和禱告，不知有若干，蓋謀事在人，成事在天，一切幸福，不能不歸功於神力也。

三 研 討

快樂歡欣，能發生宗教情緒，似無疑義。普通的人，以世間的快樂為快樂，由他們的快樂得宗教。修道士以世間的樂趣為苦，而以自苦為樂，也從他們的快樂得宗教。須知道不是因苦得宗教。若以苦為苦，苦後無樂，恐怕無人能受，更不能做宗教的源泉。

由愉快中得來的宗教經驗，何以不及由悲哀中得來的偉大高深呢？以下各點，或者可幫助我們明了這理由。

愉快多半是回顧的，艱苦危險已經過去，那時最為快樂。回顧的情緒，自然是趨重保守，而宗教則是進取的。

滿。
當人的要求得到滿足的時候，那時的情緒便叫愉快，但是愉快往往使人自

愉快固然有時令人謙虛，知道憑自己的力量是不能得到，因而歸功於比自己更大的能力，但是有許多時候，他恰有相反的效力，尤其是日常所謂清福，既無大危險大困難來反襯，又無大幸福大成功來給我們一個深刻的印像。結果，往往人在福中不知福，環境既失去他的激刺性，本人也就麻木起來，麻木不仁，是宗教的致命傷。

甚至更進一步，順暢亨通有時使人妄自尊大，貪天之功，以為一切事功，由我一人自力，足以致之。試問驕傲的人，還有什麼宗教？

基督教是有生趣的宗教，叫人以生命為幸福的。我們生而為人，是一種恩賜，是一種機會。基督教不是哭喪着臉的宗教。耶穌說：『約翰來了，也不喫，也不喝，人就說他是被鬼附着的，人子來了，也喫也喝，人又說他是貪食好酒的人，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。』馬太十一章十八節 約翰是苦修行一派的，耶穌是樂天一派的，如此的充滿

了快樂，衆人以爲他是酒肉之徒。但這不過是仁者見仁，智者見智的批評。耶穌自己也說：『智慧之子，總以智慧爲是。』基督教是積極的宗教，入世的宗教，所以不認定愉快是一定有罪的。

如何能樂天遂生，同時又不爲愉快所累，不叫肉體的快樂將靈性禁錮了，那是我們的大問題。

第一，克己是一種方法，以求達到一種目的，也可說是成功的代價。所以克己是有對象的，是有積極的意義的。無意識的自苦，並無價值；痛苦的本身，並無救贖的能力。有意識的犧牲，使我們自己受痛苦，那痛苦更有價值，因爲其中有快樂。見別人的痛苦而生慈悲心，那痛苦便於我們有價值，因爲它救我們脫離麻木，於是我們方能『盡人之性，』其中且有快樂。

第二，愉快也和痛苦一樣，本身無所謂善惡的。自滿的愉快，是驕的愉快，是墮落的；而謙虛的愉快，却是提高人格的。時時不忘這點分別，自然可以從快樂之中，得些宗教觀念。

第三，「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父完全一樣。」這種標準樹立起來，我們任何榮華富貴，任何豐功偉烈，任何道德文章，都渺乎小矣。時時不忘這點，自然謙虛了。

第四，處順境時，若眼光祇注射自己，則不知不覺，流於麻木。若推己及人，同情於別人的痛苦，自然不麻木了。

第五，別人遇了不幸，並不見得是他本身有罪的報應。約翰記載了一個生來瞎眼的人，門徒問耶穌是誰的罪，是人的罪呢，還是他父母的罪呢？耶穌說：「也不是他的罪，也不是他父母的罪，是要在他身上顯出上帝的作為來。」說了這話，他就將他醫好了，實行顯出上帝的作為。我們遇見在痛苦中的人，也有在他們身上顯出上帝的作為來的義務。我們盡了這義務嗎？若是沒有，還能自驕麼？

第六，我們的小小成功，並不是我們自己的功勞，一大部分是社會所賜的。更大的部分，是上帝所賜的。這恩賜給我們機會，可以顯出上帝的作為，歸榮耀與上帝。所以我們從上帝面前，領了一份幸福，就是領了一份責任。我們能盡我們的責任，我們的幸福也就是聖潔的，富於宗教價值的了。

第七章 從天人合一得來的宗教經驗

一 準 備

(1) 許多人在非常事態的時候，感覺有一種大的能力支配一切，和他很接近，而又說不出所以然。譬如迅雷疾風之下，生死關頭之前等，往往有此感覺。你有過同樣的經驗麼？

(2) 在疑難危懼之中，心旌搖搖，不能自主，忽然悟得真理所在，牢牢抓住，於是心安理得，因為上順天道，下合良知，甚至雖死不辭，你有這種閱歷麼？古人中或時人中，有這種人否？

(3) 天道之奧妙，萬有之莊嚴，生命之神化等，及一切美麗偉大之現象和思想，能令你生一種景仰佩服，忘記你自己否？你能在其中沉酣陶醉，怡然自得否？

(4) 你到過很莊嚴的法會，或參加過誠心的禮拜儀式否？你有什麼感覺？

(5) 你覺得有上帝否？有鬼神否？有天道否？宇宙有意識否？有目的否？

(6) 宇宙有條理否？有規律否？

(7) 科學的結果，是凡服從宇宙的定律者，就可以將宇宙極大的能力，爲他所用。這公例在哲學或宗教上，有意義否？

一一例證

孔子稱帝堯曰：「巍巍乎，惟天爲大，惟堯則之。」由此可知堯孔對於天之觀念，既景仰天之大，又要則而效之。你想天之德有幾大端？堯又怎樣去則效他？

舜命禹曰：「人心惟危，道心惟微，惟精惟一，允執厥中。」人心道心怎樣「惟一」？由這「唯一」上面，便知宇宙間必有一種大和諧，必不許有根本矛盾。人是宇宙的一部分，人心是與道心相合的。

中庸上說：「天命之謂性，率性之謂道，修道之謂教。道也者，不可須臾離也，可離非道也。」這「不可離」便是「唯一」的註腳。

一個人無論他如何亂動亂跳，他的動作，沒有一點一絲，一秒一霎那，能違背力學的公理。想要違背也做不到。這就是『不可離』的比喻。

詩文王之什曰：『文王涉降，在察也。帝左右。』毛傳謂：『言文王升接天，下接人也。』鄭箋謂：『文王能觀知天意，順其所爲，從而行之。』這順天所爲，從而行之，便是『惟堯則之』則字的註腳。

文王之什又曰：『上天之載，事也無聲無臭，儀刑法也。文王，萬邦信孚。』信也。鄭箋云：『天之道，難知也，耳不聞聲音，鼻不聞香臭。儀法文王之事，則天下咸信而順之也。』這明明是認定文王一舉一動，都合乎天道，所以不能效法無聲無臭的天者，可以效法文王，可見文王在詩人的眼光中，已與天合德。在詩經中，這樣的證據多得很。

孔子『五十而知天命，六十而耳順，七十而從心所欲，不踰矩。』這『知天命，從心所欲，不踰矩』，即孔子與天合德。

孟子曰：『我善養吾浩然之氣。』又曰：『其爲氣也，至大至剛，以直養而無害，

則塞于天地之間。其爲氣也，配義與道，無是餒也，是集義所生者，非義襲而取之也。行有不慊於心，則餒矣。」人心與天合德，便至大至剛。有慊於心，便立刻氣餒。

程明道說：「盡心知性，知之至也，知之至，則心卽性，性卽天，天卽性，性卽心，所以生天生地，化育萬物。其次則欲存心養性以事天。」這是儒家理學正宗的天人合一，說得最明顯的。

又說：「上天之載，無聲無臭，其體則謂之易，其理則謂之道，其用則謂之神，其命於人，則謂之性，率性則謂之道，修道則謂之教。」所以天神人祇是一理。

老子的哲學，更比儒家來得玄妙。他法本章說：「天得一以清，地得一以寧，神得一以靈，谷得一以盈，萬物得一以生，侯王得一以爲天下正。」也就是孔門「一以貫之」的意思，不過範圍更廣大些。他道化章說：「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萬物。萬物負陰而抱陽，沖氣以爲和。」一之可貴，就在於此。一切萬有，都是一個道的變化，一個原則的現象。所以道卽是一，能順自然而不矯揉造作的，便得了一，便無爲而成，就是信任自然，也就是天人合一。

文天祥的正氣歌，將一切都由道生出來的意思，說得最爲明顯。不過他叫他做正氣，山川河嶽，日月星辰，孝子仁人，忠臣烈士，都祇是稟着這一股正氣。

至於佛教唯識的說法，更爲博大精深，超過我國周秦漢宋諸哲之上，不獨我們都是道的化身，而萬有也都由我一心所造。所以說萬象唯心，萬法唯識。天人合德，尤其當然的了。

耶穌的話，最爲平易切實，婦孺都解，他說：『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。』（約翰十四章十一節）又說：『你們因我講給你的道，已經乾淨了。你們要在我裏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裏面。』同上十五章二節又說：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』（同上第六章六十三節）這些話，同約翰說的『太初有道，道與上帝同在，道即是上帝，』參看起來，天人合一的思想，再淺顯也沒有了。

與上帝交通的觀念，叫我們聯想到求伴侶，和愛心的努力。在舊約中，不容易找到合我們標準的例，因爲那時候的猶太人，還沒有進化到以上帝爲慈父的地步，他們對於上帝的態度，是懼怕和禳解。

但在懼怕之外，仍誠懇的求與上帝契合。因為深信上帝對人的善意，後來才發展成爲信仰。試讀希伯來書十一章可知。又雅各書二章二十三節，稱亞伯拉罕『爲上帝之友』此友字極堪注意。

亞伯拉罕將兒子獻祭之事，富有研究的價值。（創世紀廿二章）亞伯拉罕常依他最高尙的標準生活，這是一種宗教的『止至善主義』（Idealism）先是上帝賜福於他，使他境遇亨通，牛羊茁壯。他又想得一個兒子，可以給他爲後，承繼他族中的榮耀，上帝給他老年生子。他衷心感激，沒有止境，他的獻祭，也就越發貴重。他的『至善』標準越高，他所敬拜的神也越可佩服。時候漸到，他拿牛羊五穀來作祭品，不足以表示他的虔誠感激，不足以慰他企求與上帝交通的渴想。他要將最寶貴的東西獻上。以人爲祭品的辦法，他當然聽見過的。在宗教的奮興之下，他起了將兒子獻祭的念頭。當然父子之愛，和獻祭之熱忱要互相衝突。他這樣的心中痛苦，經過相當時期之後，終於決意上山獻祭。一切預備好了，在掙扎着求上帝悅納的悲壯行爲正到最吃緊的時候，正好要殺他的兒子——他忽然得着了進

一步的覺悟。他的道行又高了一層，他知道了上帝必不要他失掉他父父子子之道。

我們再看新約使徒行傳廿二章，保羅在大馬色路上的事。當時宗教教育所能造就的宗教熱忱，叫他努力求與上帝交通。他以為要得上帝的悅納，他的行為應與上帝之旨意一致。他領了大權柄，逼迫耶穌的門徒。但他的熱心和誠實，叫他不由自己的從耶穌行為和教訓中，看出上帝為父來。他的靈正要求到父的懷裏去。一霎時，他變了耶穌的門徒中最有力的領袖。我們初看以為是忽然的變換，其實由來已久，那個改變，不過表明內心裏面一個長期掙扎的終止罷了。他良知良能對於上帝的認識，和他所受的教育裏面對於上帝的認識，早已衝突於胸中。看他改變的澈底，可知那掙扎的厲害。從亞伯拉罕保羅二人，可知新舊約中宗教領袖，從忠於『止至善』主義，而發現了上帝。『止至善』便是不到盡美盡善不止，照所得的光明向前邁進，不甘以次美次善自足。這主義也可說是盡力追求，日漸提高的理想極則的意思。

從舊約中很容易看出來天人交感觀念受了物質上的限制。一定的儀節，物質上的獻祭，和符號之類，使得某種地方成了聖地。祈禱必到那裏，方能有效，人神才有交通。（普陀進香，同此心理。）約櫃所在的幕爲聖幕，乃上帝所住的地方，腓力士人奪去約櫃時，「上帝的榮光」便離開了。榮光便是「近在」的意思，是當時宗教的術語。撒母耳後書六章，記奪回約櫃的事，認爲大衛王請回了上帝的榮光。（參看詩篇廿四篇。）

經過許多步驟之後，希伯來人才明白上帝普遍的存在。但還不是全國都到了這程度。做詩篇的是何人，他們的歷史何如，不可得知。但第一三七和一三九兩篇詩，却代表兩個不同的宗教觀念。在一三七中所寫，是一個怨恨悲哀的民族，在被擄到巴比倫的地方，不能唱錫安歌，祇能思念耶路撒冷，和咒詛拆毀那城的人。顯見得在外邦不能和上帝交通。在一三九中就不同了，上帝不限於一個地域，無論黑暗光明，地下天上，都逃不了上帝的鑒臨。這詩人喊着說：「求你檢查我，你知道我的心思，試煉我，你知道我的意念。」這是上帝和人的交通。比較兩篇，我們可

知這一個人的經歷是與時俱進的，並且進步極速。

約翰福音四章，記撒馬利亞婦人的事，耶穌和他說話，意義很深。但是那婦人已能領畧，可見一般程度之高。耶穌說：『時候將到，你們拜父，也不在這山上，也不在耶路撒冷……時候將到，如今就是了，那真正拜父的，要用心靈和誠實拜他，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他。』耶穌認為父的靈，能答覆人的靈，且渴望人的靈，和他交通。

舊約中的先知，不說上帝向他們顯示。他們在異象中看見上帝的榮光，或聽見上帝的聲音吩咐他們的話。我們不容易將夢境和異象分別出來。先知約珥（珥二章廿八節）在困苦中豫言未來的美境說：『你們的兒女要說豫言，你們的老年人要作夢，少年人要見異象。』他將夢和異象並列。

先知阿摩司見國人宗教生活的膚淺空疏，絕無意義，大為悲悼着急。但國人不聽從他，（摩一章至六章）將他逐出聖所。（七章十至十四）他止不住關心大局，不能將上帝的使命忘記，便將他的所見到的說出來：『我看見上帝站在壇

上，（九章一至八）又說：『主上帝指示給我一椀夏天的果子』（八章一至十四）等等，都是異象的說法。這些異象，並沒有給阿摩司新的真理，不過給他一種新的工具，來描寫他的思想。他的心和上帝的心，在互相交感，一同工作。

以賽亞書六章一至十三節，追記他在殿中看見上帝的事情。當時人民不接受他的警告，所以第九第十兩節極爲悲觀。我們要知道烏西雅王是患大癡瘋的。猶太人認爲不潔。他要在聖殿內獻祭，是不合禮的，所以他的死亡，在猶太人眼中，是一種刑罰。在這種心理之下，以賽亞被上帝的近在和聖潔兩觀念所充滿，這樣的親切逼真，他就見了異象，自己頓覺慚愧。『禍哉，我滅亡了，因爲我嘴是不潔的，又住在嘴不潔的人民中，又因我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。』衆天使却在唱『聖哉，聖哉，聖哉萬軍的耶和華。』這是以賽亞景仰上帝的一段經過。由這經驗，他生出決心，要衆人都同他一樣的明白上帝的聖潔和鑒臨。他勇敢地規誠勸勉衆人，改革他們的罪惡。

先知以西結生時，希伯來人被擄到了巴比倫。他早年見的異象，越使人覺得

上帝的不可思議。你看他描寫耶和華的榮耀，迷離恍惚，可知他在描寫一個不能着筆的景象。以西結書一章，從頂禮膜拜的經驗，得到一種做事的決心和魄力來，奉差遣到悖逆的民間去做上帝的工作。十二章一至二十節，表示他因常和上帝交通，所以瑣屑的事都記載下來。再讀二十章至三十五章，將見時常說：『耶和華的災臨到我說：人子啊！』幾乎上帝時時同他說話。第七章表示耶和華與他的互相契合。但這契合和交通，不是爲他自己，是給他作事的能力。

講到和上帝交通，便聯想到獨自退修。在新舊約中，都有退到無人的地方去，景仰默禱的例證。摩西獨自上山，聽上帝的吩咐，是人人所易知。摩西將一羣無組織無節制的民族，帶到曠野，尋求歸宿，深感覺沒有權威的標準，不好做事。他將這難題拿到山上，求上帝指示解決。他在山上怎樣過的，我們不得而知。但是必與上帝的靈，密切交通。（出伊及記十九章）他在無人的地方，得了能力，再出來時，有了上帝賦予的權威。他給衆人以簡單切實，在當時最稱完善的律法，這正是他們所萬不可少的。

施洗約翰也一人退到無人的地方去。後來再出來時，有了能力，傳悔改的福音。耶穌獨自在曠野，受了試探，他的救世工作，從那時起。『魔鬼用盡了各樣的試探，就暫時離開耶穌，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，回到加利利。』（路加四章）他在曠野得着了聖靈。

三 研 討

誠實爲真正宗教經驗的要素——我們常聽見許多人滿口『上帝耶穌』，我們自然而然的，知道他們不過口頭說說，內心並無誠意，這最使我們懷疑宗教。耶穌在世，曾不斷的攻擊假冒爲善，因那是宗教的真仇敵。在人生大關頭的時候，照例敷衍的宗教，就必露出馬腳來。在最需依賴他的當口，他不中用了。

一個人的宗教經驗，要以無可疑的事實爲起點。若前提已有疑義，結論更不可靠。各人宿慧不同，別人以爲可信的，你或者以爲可疑，便當毅然拋去，另找一個你能衷心相信，毫無疑惑的基礎，慢慢的將以後的宗教生活，建築在上面。新教的

權威，就在求真的態度。路得改教之始，站在歧路上：一方是衆人承認他應走的路，也是他的教育訓練預備他走的路；另一方是良心認爲真理所在的路。他決定追尋真理，喊着說：『我現在站在此地，我不能不如此，所以求上帝幫助我。』路得的成功，得力在真誠二字。羅馬舊教的弱點，就在不該注重保全宗教的定型，忽略了真誠二字。（客觀的真叫真，主觀的真叫誠。）美總統亞伯拉罕林肯因爲教會都有一定的信條和儀式，其中有非他良心上所能認可的，所以他不隸屬任何教會。他的宗教，高出一般牧師。他信心的堅強，突過儕輩，因爲他不信的地方真不信，而信的地方却真信。

宗教生活需要培養和訓練。普通方法，是在一定的時候，一定的地方禮拜，認一定的地方或日期爲聖，用一定的儀式或書籍。這方法的毛病，是容易將宗教限於少數的時地儀式，而好處是能令人得較爲具體的經驗。羅馬舊教，最善於利用聖節聖物，使宗教由抽象而具體，由空泛而切實。十字架成爲教會最有力的符號，乃新舊兩教所同，不獨可以激發宗教的情緒，且將犧牲博愛等精神充分表現。

新教培養宗教經驗的大工具是讀經。加爾文 (John Calvin) 說：「讀經時要想，『上帝此刻對我說這些話。』奧古斯丁 (St. Augustine) 因為無法擺脫他的罪，沉淪於懊惱煩悶之中，聽見有聲音說：『拿起來讀，拿起來讀。』他拿起面前的新約來讀，恰好讀的是羅馬人書十三章十三節：『不可荒宴醉酒，不可好色邪蕩，不可爭競嫉妬，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，不要為肉體安排，去放縱私慾。』他放下書說：『我不讀下去了，我也沒有再讀下去的必要。因這句剛完，一霎那間，一種彷彿光似的平安，滲透我的心，所有疑惑的慘象，都消滅了。』」

近代考據之學，給聖經一種新讀法和新價值。固然使我們不容易得着奧古斯丁那樣的反應，却使我們容易了解古人的言行。因為我們讀經時不忘記歷史的背景，所以容易設身處地些。從前有些不可解的地方，靠信心來補救，認定聖經所載，不敢懷疑。現在拿歷史的眼光來讀，知道都有道理，並無不可解之處。

啓示及慧覺爲宗教生活之要素——人生往往有神秘的經驗，無意間有大智慧，自然而然的到我腦經裏來，自己都不知道怎樣來的。看見鐘擺似的運動的

人很多，而加利略看見之後，忽有一個偉大的科學思想在他腦中湧出。看見蘋果落地的人也很多，卻只有牛頓腦中湧出重學的公理。宗教家中這類的事更多，與其說是自動的頓悟，不如說是被動的蒙啓示。

古代宗教人物之蒙啓示，多成異象。耶穌的受洗，見聖靈如鴿下降。彼得的外邦人施洗，先在異象中喫東西。保羅皈依的時候，看見主的榮光，使他眼瞎，也聽見主的聲音。這都是人人所習聞的。但智慧覺悟來到心中，不限定於圖象式的異象。

約拿單愛德華 (Jonathan Edwards) 得這樣的經驗說：

「一切東西的樣子，都改變了。每件東西中，似乎都有一種安靜美麗的上帝的榮光，上帝的高尚智慧，聖潔和愛心，在各樣東西中顯現出來，在日月星辰之中，在水中，在所有自然界中，在從前使我注意的東西中。」

雅各洛爾 (James Russel Lowell) 頭腦最爲冷靜，得過這樣經驗。他說：

「上星期五我得了啓示……我說話的時候，整個的系統，在我面前升起來，彷彿不可捉摸的命運。」

從淵壑中顯現。我從來沒有這樣清清楚楚的覺得上帝的靈在我裏面和四周，整個房子裏充滿了上帝，空氣似乎因為我不知道是什麼的一種東西的存在而前後流動。我說話安定清楚，如同先知……我說不出這啓示是什麼，我還沒有把他研究得夠……」

差不多人人都得過這樣的經驗，不過未必這樣親切確實。一個人總有時得着比平常純潔高超的念頭，或發生偉大的願力，或景仰宇宙的神妙。這些經驗，使他超越平凡，得親嘗靈性的真味，這樣的經驗，時間雖短，仍應當寶重，並和日常生活連成一氣，使我們一切的行事，因之提高。

靜默的景仰是精深生活的要素。近人最大弱點之一，恐怕是不能凝靜，時常依賴外面的刺激。一個人平時如常有身外的忙碌，如事工娛樂等來佔住他的光陰，便覺得不快樂的人，實是可憐的人。因為他不能一刻安閑凝靜，沒有內心中怡然自得的樂趣。

靜默景仰，就是拿充分的時間來體驗事理。一個母親多用時間來想到他小孩子，便能體驗母性之偉大真摯。母子雙方，都因這默想，而擴大他們生活的可能。

性。科學家做了實驗之後，要用多的時候，從容默想全盤的意義。做事時精神要緊張，默想時身心要舒適。遠大深微的眼光，玄妙精確的理想，不是催促所能得着的。我們的通病，是用自己的力量，來助靈性的滋長。以爲每天用十分鐘的雙料工夫，如祈禱讀經之類，便足以夠一目的靈修。其實這錯了。我們的進步，往往在無意間或與友人交談，而有所悟，或讀書之後，心神舒泰的時候，而有所得。托爾斯泰日記上，常有這種紀載。沒有預定的程序來限制他的思想，他的靈性有自由，可以抓住生命的無限潛能。在這種情形之下，默想便最有效。

能很自然的敬拜上帝的人，也很自然的與上帝交談。——詩篇中常用我字，可見與上帝直接談話。聖奧古斯丁的懺悔錄，向上帝直接傾心交談，常將他與上帝同在所得來的標準，來檢定他的行爲和志願。向上帝懺悔，可以將內心的真相，赤裸裸的掬出來。向人懺悔，總有不能不保留的地方。而完全的誠意，毫不隱藏，是宗教的基督。所以向上帝懺悔，是萬不可少的工夫。亨利衛明教授 Prof. Henry N.

Wiseman 說：

「最有效的禮拜，是獨自一人的。爲的是要不空泛，要有所指，要正確不移，這都與公開禮拜不同，在人面前要是和在獨自的一樣的涉及私摯，是大大的失禮，且獨犯衆情。在人前不得不用習慣公認的語句，虔敬的儀式，和概括的原則，能包括衆人和自己的思想在內。若是在獨自禮拜，還不能超出這種普通概括的照例公式，他便一無所成。一定要正確，要澈底，要深入他身心的根源，他的禮拜才能生效。」

以上是個人宗教生活培養的幾個法門，讀者可以再行擴充的，是以下幾個步驟。

各人的個性環境，都有不同，不能都用一個步驟，我們不過略爲指點，以供參考。先說三個先決條件。

第一是認真：把人生作爲大事，一絲不苟，不玩世不恭，不畏難卸責，成敗利鈍，在所不計。

第二是誠實：絕對不自欺，信得過的，就努力實行，信不過的，不含糊過去。祈禱禮拜，不可有絲毫不真的感覺。

第三是避囂：禮拜堂是給人避囂的，好安安靜靜敬拜上帝。曠野江海，比城市好。山頂比室內好。獨自一人在山頂，是最好不過的。但心靜的人，鬧市也能獨修。普通人祇好利用自己的房間。以下是禮拜的步驟。

第一步是虛受：將身心神志，完全空却起來，一點不用人爲的努力，靜候聖靈的啓示。如水之鑑影，愈靜愈真。鏡之照形，愈淨愈肖。水鏡絕不自作主張。若你不能相信有神的宗教，就信無神的宗教，靜候自然的反應。寧可等候信上帝的心，油然而生，不可勉強信從，而心實疑惑。

第二步是改進：設想上帝的能力，（或自然的能力，如元子電子的作用，物理化學之公理等，均無不可。）在你身內作用起來。你之所以爲你，原是這些能力之賜，所以你若和他們調和合作，可以借他們的功用，改造你的人格，使你漸像耶穌，使你的能力增強。

第三步是臨事：你人生上的困難問題，可以拿到上帝（或自然）的面前求解決。你因上帝賜給你的大能，可以解決問題，但必先大無畏的認清題目，不可

諱疾隱惡。

第四步是應變：你認清了題目，困難所在，再自行分析自己，看如何改變你自己，來克服困難？有何習慣要更改？有何罪惡要懺悔？有何才德要培植？最要緊的，如何找着你在宇宙大計劃中的地位？

第五步是肯定：有實際的問題爲對象，你的宗教生活，才不空疏渺茫。但問題不過一隅，還要用理智來「舉一反三」將所得的經驗，製成肯定的原則。

第六步是禱文：有許多人不用口說或筆寫，便不能確定他們的思想。言文的禱告，可以幫助我們檢查內心的真相，整理思想的系統，養成虔敬的習慣。不過要念茲在茲，不可隨便敷衍。

用以上的方法，靈修日進，自然而然，有天人合一的時候。這樣，敬拜景仰的能事就算畢了。

第八章 從團契或教會中得來的宗教經驗

一 準備

(1) 野蠻民族，用甚麼方法來維繫他們的團體？他們團體的禮節，是否都根據宗教儀式？

(2) 在心理上一個人的力量大些呢？還是一羣人的力量大些？在事實上往往有一羣人作出一件驚人的事來，這不是一羣人中每個單位所能做到的，但這不能做到的單位，居然能做到一個有能力的羣衆，你有這樣的經驗麼？

(3) 許多單位，若是沒有禮法儀節，能成功一個團體麼？即使成功，能持久麼？你知道什麼團體，是毫無共同禮法儀節的？

(4) 禮法儀節，行之既久，有沒有失去本來意義的危險？有什麼方法可以救濟它？

(5) 我國的社交儀節，社會習慣，有許多是從公共宗教中得來的，你能舉例麼？

(6) 猶太人的共同敬拜，比當時別國的宗教儀式如何？是否比他們高尚些？爲什麼緣故？

(7) 耶穌對於當時的教會，關係何如？感想何如？

(8) 耶穌的揀選十二個門徒，和差遣七十個人，是不是另設一種團契？這個團契，與當時的會堂聖殿祭司相衝突否？

(9) 你想用音樂文字藝術賽會建築來表示宗教，和團體敬拜有關係麼？

(10) 個人清修，不與任何團體發生關係，是否能革新世界？是否能促進人們的宗教經驗，與上帝同體同工？

二 例 證

野蠻民族的最大團結力，是他們的宗教禮節，未開化的土人雖然文化極低，然而他們每年必有他們的大節期。在這時候，每族團聚起來，敬拜自己的神，用自己特殊的儀式。甚至族派的區別，就在這種事實上。試看：

（大英百科全書非洲宗教）非洲西岸的宗教，如蘇丹亞山地祭哲拉等處，都有民族教和家族教。他們敬拜神道的禮節，各族不同，各族有各族的祕傳，每人到成人的時候，都要受一種入教典禮，由族長或家長，傳授祕密，後來才算那一族的人民。雖婦人女子，也有同等的禮節，不過比男子較簡單些，他們在團體中的地位，完全視入教而決定。

野蠻人非但靠宗教來維持團體，也用團體來維繫宗教。他們的社會儀節，都含有宗教性質。假如一個人棄了這些儀節，便是大逆不道，若是反叛了本來宗教，則全族的人都將羣起攻之，甚至有性命之憂。在印度，至今這有階級的畛域，牢不可破。也許因他們每個人，都被他的團體所監視，不得不保守宗教禮節。就是我國，已有四千年的文化，在喪禮上面的儀式，仍是受宗教的管束的。這都是因為社會要保全它的宗教和習慣的原故。

宗教最初的團契，當然是家族，所以除敬拜神道之外，有許多民族，也敬拜祖先，厚葬死者。埃及國中國日本都是這樣，一族人每因祭祖或喪事時常團聚。在這時候，他們感覺他們的祖先血統的聯絡。由祖宗而推到看不見的世界，與大自然

和永生的關係，深得一種宗教經驗。因為這個緣故，一個家族必須小心翼翼的保守這有宗教意義的社會習慣。他們知道在這種團契上，可得許多個人所不能給與的能力。

家族神道擴大起來，便成了民族的宗教，試看舊約裏最初的耶和華，乃是幫助以色列人的神道，（出三章十五節至二十二節）對於埃及人似乎毫無愛心，對於亞瑪利人，也要把他們完全毀滅。（出十七章十四節）以色列人只能事奉耶和華，不能敬別族的神道，耶和華變了他們民族的領袖。（約書亞二十四章十四節至二十八節）在耶路撒冷有耶和華的殿，和祭他的節期，全國人民都來敬拜，他們向耶和華求勝利（詩篇二十一）求報仇（詩篇四十一）求救援（詩篇四十三）求赦免（詩篇五十一）。這類的羣衆祈禱，深深的啓發他們的宗教觀念，使他們覺得與上帝合一，以聖殿爲中心，以民衆祈禱爲表示。（詩篇一百二十二）

宗教需要許多人來互相印證，互相感動，是毫無疑義的。連佛敎是主張出世的，也有這樣的經驗。比如：

（佛學指南）晉懷帝永嘉四年，西天竺沙門佛圖澄至洛陽……石勒敬之如神明。勒死，弟季龍襲，尤傾心事澄。衣以綾錦，乘以雕鞍，朝會引見，常侍御史，悉升殿護輿，太子諸侯，扶翼而進。澄專事化度，弟子至數千萬人。國人於所在之方，不敢涕唾。每相戒曰：勿起惡心，勿作惡事，大和尚知汝，其感化道俗如此。

（梁昭明太子傳）太子素信三寶，遍覽衆經，乃於宮內別立慧義殿，專爲法集之所，招引名僧，自立三諦法義。

（高僧傳）晉義熙間，僧惠遠居廬山，時晉室衰弱，天下奇才多隱居不仕，劉遺民、雷次宗等，悉從遠遊，號廬山十八賢。遠復與僧俗百二十三人，結白蓮社，專修念佛，是爲漢地淨土宗之濫觴。

就是佛祖自己說法，也每每是幾千人，同時頂禮膜拜。這種大衆同心景仰，乃是一種很重要的宗教經驗，有心求真理的人，不可不一嘗試。

耶穌自己，雖沒有脫離猶太本教，創立新教，但他也設立十二個使徒，（馬可三章十三節）使他們與他自己多有接近。又選七十個人，爲他預備道路，（路加十章一節至二十節）都有一點新組織的根基。最後，他們與門徒，同吃逾越節的

筵席，乃是最深的友誼與團契，以上帝爲天父，衆人爲弟兄，同出一源，同歸一道，是真正基督教團契的開始，也是傳教事業的起源。

基督升天以後，門徒極感覺團契的必要，他們的同心同契，得了極大的宗教經驗，就是五旬節的聖靈降臨，與當時幾千人的受感動。因此他們更加聚集起來，禱告討論，會餐和工作，（使徒行傳二章四十三節至四十七節）他們的財物，也不分彼此，（使徒行傳五章三十二至三十五節）做成了初世紀教會的模範與特點。

三 研 討

宗教不是純粹紙上空談的哲學，乃是影響人與人發生關係的能力。也是使人生與大自然能調和的一種要素。因爲宗教影響人與人發生的關係，所以宗教定能管理一切社會的風俗，習慣，禮教，和信仰，使它們漸漸成一種特殊文化，專屬於那一個民族的。我們可以因一個人的風俗，習慣，禮教，和信仰，而定他所歸屬的

民族或社會。同時一個人的人格，若沒有這些文化上的共同生活，也就不能真正發展。個人的個性，固然是上天所賜，然若沒有社會，和他與社會的關係，個性也就沒有意義了。

社會的風俗和習慣，是同原人同時起的，遠在有社會學之前。宗教的禮節和信仰，也是這樣，遠在神學或宗教文字之前。在這些原始人民，宗教和社會風俗是分不開的。他們服從內心的需要，與觀察外面的物質，深信冥冥中有神道，可善可惡。因為要這些神道來降福與他們，最自然的方法，就是把神道算為他們的本族。然後用種種祭祀的儀式，來保全這樣神人相通的關係，代代不息。

儀節不過是個符號，用來代表一種較深的意義的。有些禮節，因為流傳既久，漸漸失去本來意義。後來的人，雖然依樣葫蘆，時常不明白它代表的是甚麼。甚至本末倒置，祇重儀節，不重意義，如聖經所說的「各耳板」了。所以文化較古的國家，最易分重儀節與重精神兩派。戰國時的儒墨的爭端，與舊約裏的先知以賽亞耶利米阿摩斯等之責備當時的人民和祭司，都是反對重禮節不重精神的原故。

（參看以賽亞一章十二節至十七節，耶利米七章一節至十五節，阿摩斯五章廿一節至二十四節。）這些先知的意思，不是要人脫離固有的宗教團契，乃是要人更加用精神團結起來。

耶穌來時，他的觀察乃是和這些先知差不多。他看見當時猶太人的宗教典禮，團體敬拜，都是虛有其表，所以他就嚴厲責備法利賽人，說他們假冒爲善。（馬太二十三章）又引證以賽亞的話說：「這百姓用嘴唇親敬我，心卻遠離我，他們將人的吩咐，當作道理教訓人。所以拜我也是枉然。」（馬太十五章七節至九節）耶穌深感猶太人舊教已到腐化時代，必要一種新的啓示，新的生命，才能重生起來。他並不廢掉先知和律法，他更要成全他們。他的新酒的比喻，婦人拿酵的比喻，都含此意。但新的生命，也要新的團契。所以他選出十二個使徒，與他們有較深的認識，其中更選出彼得、約翰、雅各，使這三人和耶穌有極密切的生活，極懇切的禱告，與極奇異的經歷。（參看約翰一章廿九至三十九節，馬可十四章二十二至四十二節，又九章二至八節。）在這樣團契精神中，他們三人得了極深的宗教經驗，

後來發展起來，改進了猶太的教會，闡揚了耶穌的聖意。

基督教經過羅馬認為國教以後，漸漸推廣到歐洲各處，使羅馬文化所到的國家，都有一種精神的團結。羅馬被日耳曼人傾覆以後，教會的重要，更加不可忽視。當時若沒有基督教來保全文化，歐洲的那一點文明種子也就沒有了。那時，人民在軍閥鐵蹄下，有教會來宣傳和平與恬靜，使他們逃避戰爭之苦。人民在階級壓迫之下，有教會來領導祈禱與信仰，使他們有上進之機。人民在黑暗之中，有教會來設立大學與寺院，使他們得上光明之路。現在只要看歐洲的禮拜堂寺院學校醫院，多起於中古，就曉得當時教會對於人民生活的關切。中古人民既多不識字的，教會的禮拜也就趨重儀式。那些偉大的建築，動人的音樂，華麗的衣服，精美的雕刻，都是使人民在美的上面，去追求上帝。同時教會也深深使人注意他們的罪，和上帝的震怒，要他們悔改。所以牧師可以聽人認罪，也能赦免與指導人贖罪的方法。最大的神祕，恐怕就是相信聖餐時，麵包和酒真變成耶穌的身體和血了。這個信仰無非要使人心裏純潔，才敢受聖餐。同時門徒也因受了耶穌身體血肉

的聯絡，愈加合一。中古宗教儀節是否合理，我們姑且不論。但是我們不能不承認，那時有許多人在教會的禮節中，得到上帝近在的觀念。古聖人如多馬肯璧 Thomas Kempis 所作的基督模範第四章，可見他的卓見，並不受當時人的影響。還有許多的讚美詩，例如：

我一思維耶穌救主 (Jesu, the very thought of Thee)

愛主之樂其樂何如 (Jesu, the joy of loving hearts)

耶路撒冷金造城 (Jerusalem the golden)

到十五世紀的末葉，人們漸漸感覺教會繁文縟節太多，且太趨重儀式。便有的團契起來反對。他們雖然保存聖餐典禮，但不信餅酒的變化。他們相信教會的統一，卻不信教皇的威權。他們保存洗禮，但不信牧師能赦罪。運動之大，普遍歐洲，造成路得改教。到十七世紀以後，新教徒對於宗教的了解，更加清楚。舊教以爲教會是個人達到上帝的津梁，那個思想，已完全打破了。他們以爲個人得救，純是靠他自己的信心，和上帝的恩惠。教會是一種可自由加入的團體，也無須乎世

相傳。在主教的手裏，他們相信聖經，卻不認定教會爲唯一的宗教訓練。在這種情形之下，當然有許多人，脫離了國教，而另有新組織。因爲他們又感覺到教會的精神，退成儀式，不能滿足他們的宗教追求。新教各支派的崛起，就是這個原故。這事一方面可證明基督教宗自由，一方面也證明這些新支派，仍然不能不用團契的力量。宗教生活是有羣性的，不比宗教哲學，可以一人研究。雖然一個人之得到上帝的臨近，是他一個人獨有的經驗，然而使他有這種經驗的原動力，必是由羣一方面來的。

宗教直到今日，還是一種社會生活，一個人有了宗教觀念，就感覺到要有同情的團契。在那個團契裏，可以得到別人已往的經驗，滿足自己宗教的渴望。雖然有極少數的人，可以不用團體而得宗教，但大多數的人，不是可以離羣的。他們不能想像教育，而不要學堂，要婚姻而不要家庭，或者要國家而不要政府。所以也不能想像宗教，而不要組織。況且宗教團體，已經在人們經驗中，證明他是襄助人羣道德的。這種襄助的經歷，必須繼續不斷的傳下來，才有力量。假如中斷，許多有價

值的經驗，便消失了。尤其是形而上的經歷，不受時間或空間的限制。比如人類之受愛心感動，受人格的刺激，都是千辛萬苦中得來的經驗，不可失掉的。總之，今日教會組織的理由，還是不外歷代教會的功用：（一）用宗教儀式來形成天人交通的可能。（二）用教訓或模範，使它的信徒或非信徒，得到基督的精神與態度。（三）造成機會，使信徒能實現這些精神與態度，使他們成爲事實。並且用這個團契，來做一個道德的試驗場所，使已得的經驗可以應用。

基督教團契精神的起點，當然也是家庭。然後由家庭發展到教會，由教會應當推及一切的社會團體和事業。聖經上面，屢次用『你在我裏面，我在你裏面。』這樣的話，和『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』的比喻，都是耶穌要門徒團結合一的意思。所以團契精神，是基督教中最重要的因素。

團契結合的方法，可分三種：第一是因同情而生的，第二是因同工而生的，第三是因生活而生的。同情的契合，可以加添愉快，減少憂愁，是人類極貴重的一種寶具。但是僅具同情，不能把憂愁的原因去掉，痛苦的事業改良。不久這些同情，便

要消失。因此既有同情，便不能不進爲工作，世上的慈善機關，都是這樣團契的代表。教會的慈善工作，例如醫院、學校、恤孤、養老等事，再進一步的，如改良教育、優待勞工、反對戰爭、修改法制，也是如此。因同情進爲工作，因工作組織團體，有了團體，這些工作的效率便加高了，影響也就遠大了。同時，這團契也就更加堅固，反之，假若一個團體，沒有事工來維持它的活潑，這活潑便日漸減少，終至於全體消滅。

照上看來，同工的團契，又在同情心之上。但是最高的團契，是因生活的團契。不是說不要同情同工，乃是在同情同工之外，再加入各人固有的特長，組織成一個有機的單位。比如一個小村莊，它裏面的人民，自成一個小小社會。乾旱和大水的時候，共同憂愁；豐收和太平的時候，共同快樂；有土匪和強盜的時候，共同抵禦。但是他們每人還是各有個性，各有所司。有些織布的，有些種地的，有些販賣小貨的，有些做泥木工的，他們的生活互相關聯，成爲那個村莊的團體生活。他們每個人脫離了團體，便減少了生命上的豐富。團體若沒有個人的貢獻，便沒有生機。宗教團契，也要得有生機的組織，才是最高的團契。做一個有機團體的基督徒，是要

互相了解，互相尊重各人的意見。他們不求一樣的儀式，一樣的見解，一樣的事工。在這些不同之中，他們的人格互相交感，互相切磋，而偉大的人格，創造的工作，可以產生。他們互相維繫，連絡，使整個團契生活加添豐富。比如手足的動作，心肺的循環，腦髓的思想，各各不同。然而共同營養，維持一個有生機的人。基督徒也要有共同生活，像這一樣。（參看約翰十五章一節至九節，又十七章二十一節至二十六節。）

有生機的團契，不但是最高的團契，也是最富有宗教經驗，最感覺上帝臨近的經驗。人們在這個團契之中，容易感想到繼續的生命，聖徒的交通，天人的合一。所以耶穌說：『無論在那裏，有兩三個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裏就有我在他們的中間。』至於個人對於這樣團契生活的修養，不外乎與衆人分工合作，諒解同情。同時還要一個人，獨自潛修，在寧靜中與上帝接近，與大自然貫通。那時的團契生活，不是僅限一教會一人生，乃至恆河沙數的世界，已往未來的宇宙，都在這個有生機的團契之中了。這樣，上帝就在他心中生活，他也就在上帝心中生活。這種經驗

是高尚宗教所必需，尤其是基督教所不能少的。今引聖奧古斯丁的話爲結：

上帝胡造我，

造我爲上帝，

我靈終不安，

直至息於帝

(完)



所

版

種九第書叢年青

程教學教宗驗實

有

權

民國二十三年九月初版

編譯者 曾寶蓀

校閱者 應范遠子 瀉美

出版者 青年協會書局

發行者 青年協會書局
上海博物院路一三一號

每册實價大洋二角半 (寄費另加)

YOUTH LIBRARY NO. 9

EXPERIMENTS IN PERSONAL RELIGION

Miss P. S. Tseng

ASSOCIATION PRESS OF CHINA

Price: 25 Cents, postage extra

1st Ed., Sept., 1934

8-6054

